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04 月

# 2022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敖经纬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内容，存在着不确定性，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7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7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7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7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80

##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年度报告。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矩阵股份	指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天玑玉衡投资	指	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
几善优合投资	指	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
迷凯斯投资	指	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
合纵连横咨询	指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
矩阵鸣翠	指	深圳市矩阵鸣翠设计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释相艺术	指	深圳市释相艺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目所设计	指	深圳市目所设计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矩阵纵横	指	深圳矩阵纵横设计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合纵连横	指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北京矩阵	指	矩阵设计（北京）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上海矩阵	指	矩阵纵横（上海）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香港矩阵	指	香港矩阵国际设计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寐卡设计	指	深圳市寐卡设计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路润建设	指	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迪梵艺术	指	深圳市迪梵艺术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成都分公司	指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西安分公司	指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华润置地	指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
招商蛇口	指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地集团	指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城中国	指	绿城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万科	指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报告期内/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概念设计	指	根据甲方提供的项目前期资料，分析项目的建筑特征、地域特征、文化内涵等因素，并结合甲方的具体要求及方案意图，对项目做出周密的调查与策划，最终出具详细的平面布局方案，确定空间的风格调性
深化设计	指	根据确定的平面方案和风格调性，同时结合项目的情况，对空间进行设计分析，并深化空间的具体造型、色彩搭配、材料等方案，并结合造价要求将设计创意和方案具体化
施工图设计	指	根据确定具体的空间方案，结合建筑、消防、电气等专业图纸，制作供现场施工的图纸，把空间方案和全部设计结果表达出来，作为

		施工制作的依据，使之完全能够实施落地
施工配合	指	在现场施工阶段与甲方、施工方紧密配合，对施工过程进行设计指导及监督，及时提出合理化建议，更好的为设计方案落地提供现场技术服务
旧城改造	指	对城市老化地区的改善与建设行为，既包括对旧城区中已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物质部分进行拆迁和重建，也包括对旧城区中遭受破坏的历史文化遗址进行修缮以及对历史街区的保护
原创设计	指	从设计概念提出到设计方案确定的设计过程，侧重设计的艺术创意和文化格调
《Interior Design》	指	中文名《室内设计》，一本由 Sandow Media LLC 出版的美国室内设计杂志，服务于室内设计、建筑和设施管理读者群体，室内设计行业权威媒体之一
BIM	指	建筑信息模型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相关信息数据作为模型的基础，进行建筑模型的建立，通过数字信息仿真模拟建筑物所具有的真实信息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矩阵股份	股票代码	301365
公司的中文名称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矩阵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Matrix Design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冠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3 号花样年·福年广场 B 栋 411、413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末发生注册地址变更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3 号花样年·福年广场 B 栋 411、413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matrixdesign.com 和 http://www.matrixdesign.cn		
电子信箱	stock008@matrixdesign.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志汉	尹浩然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3 号花样年·福年广场 B 栋 411、413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3 号花样年·福年广场 B 栋 411、413
电话	0755-83222578	0755-83222578
传真	-	-
电子信箱	stock008@matrixdesign.cn	stock008@matrixdesign.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祁涛、马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章睿、王晓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794,486,140.08	886,351,484.86	-10.36%	612,196,46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5,179,536.06	219,850,306.64	-24.87%	160,238,77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1,211,621.71	216,776,288.01	-30.25%	149,628,29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427,253.65	131,131,274.48	-60.02%	166,884,430.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9	2.44	-26.64%	1.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9	2.44	-26.64%	1.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2%	45.87%	-25.15%	50.31%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005,054,327.10	1,027,211,986.21	95.19%	723,747,64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64,101,626.79	620,024,115.25	184.52%	369,408,758.1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0,920,280.26	255,377,862.63	224,681,097.50	183,506,89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71,985.27	63,463,219.12	42,907,622.12	30,836,70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19,175.59	60,510,199.66	42,103,838.33	22,878,40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9,730.22	-948,862.30	36,259,326.87	24,466,519.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7,029.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68,428.83	4,287,960.92	4,991,339.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19,370.4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685,635.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754.20	-954,954.39	-2,156,136.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4,413.72	285,191.36	320,443.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8,347.34	544,179.26	1,864,530.36	
合计	13,967,914.35	3,074,018.63	10,610,485.8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包括：（1）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2）数字证书缴纳费用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公司所属行业为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主要从事空间设计服务及软装陈设服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隶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代码：M74）；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隶属于“03 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下的“032 设计服务”行业。

#### 1、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1）行业发展阶段

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是一个朝气蓬勃的新兴行业。改革开放以来，经过四十多年的快速发展，国内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的设计范围从最初仅为星级酒店室内装饰延伸至各类空间以及千家万户的家庭装饰；专业作品由早期模仿“港澳风”“欧陆情”而逐步趋向理性分析，不乏追求创新、表现个性的佳作；专业队伍从最初依附于施工企业而逐步发展形成有一定专业理论基础、注重工程实践的相对独立的设计群体。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在我国城市化浪潮、建筑装饰行业迅猛发展的大环境下实现了跨越式发展，经过四十多年的设计实践和理论研究，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从初创走向成熟。

同时，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作为与空间相关的文化创意设计，其设计构思、空间组织、平面布局和装饰处理等必须和当时的哲学思想、美学观点，当地的民风民俗、历史文脉紧密结合。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的总体艺术风格往往能从一个侧面反映相应时期社会物质和精神生活的特征。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的本质就是将工程技术与文化创意相结合的创造性工作，具备工程技术与文化创意相结合的双重属性。

##### （2）行业周期性、区域性

公司服务的业务形态分为住宅领域和非住宅领域。在住宅领域，公司主要服务的项目类别为住宅地产的售楼处、样板间等空间领域。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房地产行业，客户数量集中于人居住宅领域。公司所属的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与房地产行业密切相关。房地产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受宏观经济形势、产业政策调控影响明显。在非住宅领域，公司业务涵盖办公、酒店、教育、康养、文化场馆等业态领域。在非住宅领域的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业务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此外，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对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也有较大影响，导致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呈现一定区域性。

##### （3）行业发展特点

高创新创意特征引致高产业附加值。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服务的需求方往往是房地产开发商及其他大中型企业，设计领域主要以住宅、办公、酒店、教育、康养等领域为主。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除需要满足传统的功能需求外，人们更加注重艺术的美感与创新创意的风格，对设计者的艺术素养与创新创意能力要求更高；其次，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是个性空间的创作，是现代科技和文化艺术的综合产物。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同样是文化创

创意设计，是一种具有高附加值的专业设计服务，能够以较少的物质资源消耗，迅速将独特的创意转化为具体的设计作品，并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基于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高创新创意特征，该行业内企业必然获得更高的产业附加值，空间设计服务与软装陈设服务的毛利率也往往高于传统工程设计类企业。

设计创意是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的灵魂与核心。优秀的设计创意是设计师对项目进行广泛全面、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后的结果，是设计师对创造对象的文化、环境、功能、形式、经济、技术等方面的综合的、深度的提炼。设计创意是一个从无到有的过程，是一家设计公司和设计师多年项目经验积累与艺术沉淀后的创新能力，设计创意能力也是整个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的核心竞争力。

多重风格、产品层次丰富的设计公司具有较大发展潜力。在我国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中，多数设计公司专注或擅长于某一种风格，其品牌也往往定位于某一层次。这类设计公司客户群体往往较为单一，较难开拓新的客户群体，这将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与业务规模的扩张。而能够高质量、稳定输出多重风格的设计公司，以及产品线层次丰富、能够覆盖不同客户群体、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的设计公司往往具有更大的发展潜力。

#### （4）行业发展前景

##### ①住宅领域

住宅是城市居民生活、发展的基本要素，也是城市化建设的主要内容。近年来，我国城市化建设的稳步推进带动了我国房地产开发住宅投资额的稳步增长，2021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住宅投资额为 11.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6.44%；2022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住宅投资额为 10.06 万亿元，同比下降 9.53%。尽管房地产行业整体投资增速有所放缓，但伴随着新型城镇化、旧城改造以及居民居住要求的不断提高，中国经济发展仍将处于良好发展机遇期。从长远来看，房地产尤其是住宅地产在带动国民经济增长、改善民生发展方面的重要地位仍未改变。

##### ②非住宅领域

公司业务在非住宅领域主要形态涵盖办公、酒店、教育、康养等多业态。

在办公市场，随着信息技术和个性化管理的不断发展，现代办公空间更加追求柔性化、自由化和人性化。现代办公建筑已逐渐成为社会进步、经济繁荣、技术发展的重要标志。2010 年至 2020 年，我国办公楼投资额从 1,807.38 亿元增长至 6,494.1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13.64%。近年来，房地产开发办公楼投资额不断攀升，加之存量项目的翻新需求，促进该领域内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的发展。

在酒店市场，直接受益于国家经济的快速发展与人民生活消费水平的提高，我国酒店行业规模持续增长，酒店行业正逐步走向大规模、高质量的发展时代。2010 年至 2020 年，我国住宿业法人企业数量由 15,713 个增加到 25,281 个，年均复合增长率 4.87%。随着国内社会经济稳定发展，各类商务往来活动逐渐增多；此外，国内各地相关机构旅游政策不断完善，刺激各地旅游业蓬勃发展。酒店行业前景在各方因素推动下将会前景广阔，酒店行业的快速发展为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企业提供了丰沃的发展土壤。

在教育市场，越来越多的新建学校以及校园改造更加注重学校的现代化设计，市场需求较大。根据教育部发布的《2022 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以学前教育学校为例，2010 年至 2020 年，我国学前教育学校数量分别从 15.04 万所增加至 29.17 万所，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6.85%。2022 年，全国共有幼儿园 28.92 万所；小学共有校舍建筑面积 88,961.80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1,832.82 万平方米；初中共有校舍建筑面积 78,648.35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3,054.65 万平方米；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校舍建筑面积 27,516.09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7.39%；普通、职业高校校舍建筑面积

113,080.55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3.97%。教育学校数量、校舍建筑面积的迅速增长为教育领域的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企业带来了新的业务增长点。

在康养市场，我国此前康养模式主要以居家康养为主，随着我国逐渐进入老龄化社会，“未富先老”矛盾突出，少子化问题严峻，越来越多的家庭选择社区康养、机构康养模式，这也带动了我国康养产业的蓬勃发展，大型地产公司、保险公司纷纷开始布局健康养老产业。根据民政部发布的《2021 年民政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我国 2014 年各类养老机构和设施数量为 9.41 万个，这一数字在 2021 年已达到 35.8 万个，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1.03%。康养市场的快速发展对养老机构和设施的数量需要越来越多，这也为康养领域的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企业带来新的广阔市场。

##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经过十余年的业务积淀与市场历练，公司已成长为兼具业界影响力和当代代表性的中国设计品牌。根据业内权威杂志《Interior Design》于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发布的“全球百大设计巨头排行榜（Top 100 Giants）”，公司综合排名分别位列第 34 位、第 32 位、第 23 位、第 17 位，住宅领域分别位列第 1 位、第 2 位、第 2 位、第 1 位。同时，公司被中国室内装饰协会评为“2019 年、2020 年中国十强室内设计机构”。

近年来，公司凭借着前沿的设计理念、优秀的创意能力、扎实的技术手段，持续、稳定地为业界输出高品质的设计与陈设作品，并在国际领域屡获殊荣，多次荣获德国红点设计大奖、德国 iF 国际设计大奖、美国工业设计优秀奖、安德鲁马丁国际室内设计大奖等业内顶尖设计奖项，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用户口碑与品牌影响力。

公司在住宅领域，与华润置地、招商蛇口、金地集团、绿城中国、万科等众多国内一线房地产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非住宅领域，公司在办公、康养、教育、酒店等多业态输出的标杆项目有：阿里巴巴达摩院、VIVO 全球总部、三七互娱广州总部大楼、泰康之家津园·福园·燕园项目、华润深圳大冲都市花园幼儿园、西昌将军府等项目。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处于业内第一梯队。

## 3、行业政策影响

公司的业务按照服务的领域可划分为住宅领域和非住宅领域。

### （1）住宅领域

在住宅领域，公司服务的客户群体主要为大中型房地产企业，与房地产行业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政府对房地产行业出台了一系列调控政策，从限制房地产企业融资规模、限制房企有息负债规模增长速度、抑制投资投机性购房需求、促进供应土地的及时开发利用等多个方面进行调控，直接影响了商品住宅的短期需求，一定程度上造成了房地产市场成交量的下降。2022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13.29 万亿元，比上年下降 10.0%；其中，住宅投资 10.06 万亿元，下降 9.53%。2022 年，房屋新开工面积 120,587 万平方米，下降 39.4%。其中，住宅新开工面积 88,135 万平方米，下降 39.8%。

2022 年，房地产行业整体偿债压力不减，理财产品违约、债务展期、交换要约等流动性风险事件仍时有发生。为有效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2022 年房地产融资政策渐进式松绑，政策调整广度与力度不断加大加深。如 2022 年初明确并购贷不再计入“三道红线”、中债信用增进公司增信支持民营房企发债融资、银行新增 6,000 亿元房地产融资、证监会发布政策允许部分涉房企业 A 股融资。在“房住不炒”定位下，各地针对房地产行业“因城施策”，核心在于稳定房地产市场预期、实现行业软着陆。2022 年以来各地相关政策陆续出台，全国已有超 300 省市（县）出台楼市新政超千条。

“房住不炒”要求住宅房地产建设回归居住属性，房地产行业更加注重高质量发展，房地产商需要依靠提供优质住宅商品服务和改善经营效率才能获得稳健增长。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是房地产客户提供美好人居服务、开展差异化竞争的重要手段，随着房地产行业回归居住属性、对设计作品品质的需求日益提升，将为公司带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 （2）非住宅领域

2020 年我国写字楼行业投资完成额增长至 6,494.10 亿元，2021 年我国写字楼行业投资完成额为 5,973.90 亿元，国内办公楼市场从增量市场向存量市场转变，高质量发展也已经成为行业发展的关键。2022 年，全国各地办公楼市场因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全国整体办公楼市场的复苏进程艰难。随着第四季度国家卫健委的相关条例发布以及金融支持房地产政策的相继出台，办公楼市场将伴随经济活动的复苏而逐渐企稳。

2020 年以来，酒店行业发生剧烈变革，旅游市场大幅收缩，酒店业发展面临巨大挑战。随着 2022 年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国内企业复工复产、旅游市场逐渐恢复景气，酒店业需求有望恢复增长趋势。2018 年以来，国家鼓励酒店规范化发展，提升酒店业服务质量。2020 年以来，国家发布一系列政策帮助酒店业做好复工复产，并积极规划酒店业在“十四五”期间的发展重点。在“十四五”期间，我国主要省份积极响应政策号召，分别提出各自酒店行业的发展目标，着重发展本省市的文化主题酒店、智慧酒店、高端酒店等，例如广东提出发展高品质乡村民宿，上海提出制定数字酒店标准、江苏提出主题酒店发展等措施。

在教育市场，《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提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促使各地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提倡改善教学设施、优化教学环境，更多的学校将进行改造、迁址扩建或探索“一校多区制”，而新建学校和校园改造不仅需要充分考虑学校功能性标准的建设，会更加注重学校的现代化设计。

在康养市场，截至 2021 年底，全国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 2.67 亿人，占总人口的 18.9%，其中 65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 2.01 亿人，占总人口的 14.2%。2022 年 4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2〕7 号）提出健全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伴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我国养老产业仍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市场对养老产品需求将持续扩大。养老产业对养老设施建设的需求不断增加，随着我国老龄化进程的不断加快，我国机构养老服务存在巨大的市场缺口，拥有可观的市场潜力。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从事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业务，主要服务的项目类别为住宅地产的售楼处、样板间等空间领域。在非住宅领域，公司业务涵盖办公、酒店、教育、康养、文化场馆等业态领域。

### 1、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根据公司的业务分类，主要分为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业务。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是建筑空间装修装饰过程中极富创新创意要素的环节，旨在为业主创造舒适、优美的人居空间。

空间设计业务：是指建筑物的室内空间在装修装饰之前，设计者按照装修装饰目标，就空间的功能定位、风格定义、美感呈现等进行创造性的构思，并用图纸和文件表达出来的过程。公司空间设计业务的执行流程，通常分为概念设计、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四个阶段。

软装陈设业务：是指在已完成硬装的室内空间的基础上，对空间内的软装元素进行设计、定制、装饰、布置，最终为客户打造出可供直接使用的空间。“软装元素”是指空间中所有可移动的元素，包括家具、灯具、布艺、绿化、其它装饰品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未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 （1）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为：通过为客户提供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服务，收取相应的设计费用或服务费用。

### （2）业务承接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模式和客户直接委托模式两种方式承接项目。

#### ①招投标模式

招投标模式是目前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承接业务较为常见的模式。公司依靠已经建立的各种业务渠道，通过信息网络和客户关系，广泛收集与自身业务有关的项目信息。同时，经过多年市场历练，公司通过设计品质和优质服务建立了业界口碑，部分招标单位会主动向公司发出竞标邀请。

针对其中有意承接的项目，公司综合评判客户情况、项目的经济价值等因素，经过公司内部分析与决策决定是否参与投标。经过评估确立投标意向后，根据客户要求撰写并提交投标文件。在确认项目中标后，双方就相关合同条款履行商务谈判程序，达成一致后签署项目合同，项目工作正式开展。

#### ②直接委托模式

直接委托模式为客户综合考虑服务单位的设计能力、服务品质、过往合作经历、资信水平、品牌影响力等因素后直接选定服务单位。经过在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多年的深耕发展，公司在行业内形成了较强的品牌效应，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在经营中重视对客户关系的维护和管理，因而部分非必须招标项目的客户会根据自身建设项目的需要，直接委托公司承担项目任务。对于该类项目，公司在获取项目信息并综合评审可行后，就该等项目进行提案，确定项目团队、开展项目立项，获得客户认可后，双方举行商业谈判、签署项目合同，项目工作正式开展。

### （3）项目执行模式

公司已在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深耕多年，对于空间设计服务和软装陈设服务已经形成了一套完善的内部执行流程。公司承接项目之后，首先根据客户需要和项目定位进行初步研究，对项目特点及难点进行初步判断，综合考虑项目人员的专业方向、工作量安排、同类项目经验等因素，审慎选择项目团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市场部、采购部等部门与项目团队密切配合，严格按照公司管理流程执行项目工作，确保项目质量。

### （4）采购模式

根据采购内容是否与项目直接相关，公司的采购类型分为项目型采购与非项目型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 ①项目型采购

项目型采购的主要内容是陈设品、辅助设计服务等内容。其中，陈设品主要是软装陈设业务中采购的家具、灯具等，用以对室内空间进行最后的陈设与效果呈现；辅助设计服务主要是施工图、效果图的辅助设计。

## ②非项目型采购

非项目型采购主要是公司的物业租赁采购，日常经营所需要的办公用品采购，计算机软硬件采购，差旅服务采购及员工福利采购。公司根据采购计划及日常实际需要进行采购，该等采购主要由公司行政管理部门等职能部门统一管理并执行。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 1、创新创意设计优势

创新创意是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的灵魂，也是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自成立之初，即把设计的原创性视为公司发展的生命线，高度重视创新创意设计能力，努力培养与发掘一大批具有深度艺术功底与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情怀的优秀设计师，不断开拓进取，为市场打造诸多优秀的原创设计作品。

###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综合竞争优势，在住宅领域，与华润置地、招商蛇口、金地集团、绿城中国、万科等众多国内一线房地产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非住宅领域，公司在办公、康养、教育、酒店等多业态输出的标杆项目有：阿里达摩院、VIVO 全球总部、三七互娱广州总部大楼、泰康之家津园、福园、燕园项目、华润深圳大冲都市花园幼儿园、西昌将军府等项目。

### 3、人才优势

专业化、结构合理的人才梯队是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主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在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深耕多年，公司依靠自身培养和外部引进，形成了多个具有杰出业务素养和优秀创新创意能力的专业团队。2022 年末，公司共有员工 596 人，其中技术人员 485 人，占年末总人数的比例为 81.38%；在人员学历方面，公司本科及硕士以上学历的人数为 365 人，占年末总人数的比例为 61.24%。公司吸引和汇聚了一批国内优秀的设计师团队，拥有一支具备丰富设计经验和项目管理能力的设计人才团队。

公司拥有良好的人才培养机制，充分利用各种机会、平台为员工争取更多的培养机会。公司内部定期组织各领域知识课程和专业交流，邀请相关领域专家来公司开展技术、业务交流。同时，公司通过建立合理的绩效激励机制，为人才的成长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增加设计师的归属感，加大企业员工凝聚力，保证团队稳定性和设计作品品质。

### 4、服务优势

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同时在北京、上海、成都、西安等地设有分支机构。通过分支结构的设立，公司搭建了覆盖全国重点地区的设计服务网络，能够积极开拓珠三角、长三角、成渝西南片区及华北和东北地区的设计业务，能够对上述



城市及周边地区的客户需求进行快速响应。公司构建了全国设计服务网络，通过商务人员和设计团队的本地化服务，为客户提供优质的设计服务。

## 5、品牌优势

公司经过十余年的行业深耕，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公司已成长为兼具业界影响力和当代代表性的中国设计品牌。公司打造了“IDM”、“Matrixing 纵横”、“合纵连横”三大服务品牌。“IDM”品牌致力于全生命周期设计，以“自然人居”为学术调研方向，坚守“新亚洲”美学，聚焦城市更新与未来社区，关注乡村建设与“后城市化”发展，着力于文化学术类建筑、古建修复。“Matrixing 纵横”品牌涵盖住宅、办公、酒店、教育、康养等领域，以“实现大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设计出发点，通过创新思考、专业服务，为人居赋能。“合纵连横”专注于住宅地产板块，实现“快周转”与“落地精细化”、“高效标准化”服务。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200,505.43 万元，同比增长 95.19%；净资产为 176,410.34 万元，同比增长 184.5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448.61 万元，同比下降 10.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517.95 万元，同比下降 24.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5,121.16 万元，同比下降 30.25%；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为 1.79 元，同比下降 26.6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242.73 万元，同比下降 60.02%。

公司业务按照服务的业态主要划分为住宅领域和非住宅领域，公司住宅领域的客户主要集中在房地产企业，非住宅领域客户主要为国内大中型企业。2022 年，在宏观经济下行因素的影响下，国内房地产市场进入深度调整期，公司经营业绩也随之波动。

在业务收入方面，报告期内空间设计业务收入和软装陈设业务收入分别为 31,587.81 万元、47,259.45 万元，占比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77%、59.49%。软装陈设业务的毛利率低于空间设计业务，报告期内由于软装陈设业务收入占比较上年有所提高，公司业务综合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下降。

在区域发展方面，公司已在北京、上海、成都设立了设计中心，在西安、香港等地设立了分支机构，通过扩大市场覆盖区域和完善设计服务网络，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更好的实现在地化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区域划分，华东地区、华南地区、西南地区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6,055.16 万元、19,396.81 万元和 13,333.58 万元，同比降幅分别为 23.04%、7.66%和 7.84%。

在非住宅领域，公司加大对办公等新业务领域的市场开拓和人员投入，提升新业务形态占比，积极开拓新业务领域的优质客户。2021 年，公司拓展了包含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等一系列办公类项目的合作，进一步开拓办公业态的空间设计业务。2022 年以来，公司进一步拓展了华为智能生活馆、深国际华南物流中心办公楼、华强金融大厦总部办公室、郑州新时代广场蜜雪冰城全球总部、贵州工商学院图书馆、湖北恩施学院图书馆、天津泰康之家津园长寿社区等办公类、教育类、康养类等项目的合作。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94,486,140.08	100%	886,351,484.86	100%	-10.36%
分行业					
空间设计	315,878,086.20	39.76%	458,482,416.23	51.73%	-31.10%
软装陈设	472,594,537.52	59.48%	418,987,334.07	47.27%	12.79%
其他业务收入	5,875,651.22	0.74%	8,786,877.44	0.99%	-33.13%
其他营业收入	137,865.14	0.02%	94,857.12	0.01%	45.34%
分产品					
空间设计	315,878,086.20	39.76%	458,482,416.23	51.73%	-31.10%
软装陈设	472,594,537.52	59.48%	418,987,334.07	47.27%	12.79%
其他业务收入	5,875,651.22	0.74%	8,786,877.44	0.99%	-33.13%
其他营业收入	137,865.14	0.02%	94,857.12	0.01%	45.34%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60,551,572.48	32.79%	338,540,018.21	38.19%	-23.04%
华南地区	193,968,133.61	24.41%	210,065,071.09	23.70%	-7.66%
西南地区	133,335,814.39	16.78%	144,681,161.67	16.32%	-7.84%
华北地区	70,084,855.16	8.82%	79,339,591.02	8.95%	-11.66%
东北地区	10,222,721.53	1.29%	38,532,907.56	4.35%	-73.47%
西北地区	60,687,610.32	7.64%	37,559,480.59	4.24%	61.58%
华中地区	65,635,432.59	8.26%	37,162,430.74	4.19%	76.62%
境外地区	0.00	0.00%	470,823.98	0.05%	-100.00%
分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794,486,140.08	100.00%	886,351,484.86	100.00%	-10.36%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空间设计	315,878,086.20	126,492,570.00	59.96%	-31.10%	-16.77%	-6.89%
软装陈设	472,594,537.52	327,783,992.20	30.64%	12.79%	13.43%	-0.39%
分产品						
空间设计	315,878,086.20	126,492,570.00	59.96%	-31.10%	-16.77%	-6.89%
软装陈设	472,594,537.52	327,783,992.20	30.64%	12.79%	13.43%	-0.39%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60,551,572.48	154,364,127.14	40.75%	-23.04%	-13.46%	-6.55%
西南地区	133,335,814.39	81,138,677.16	39.15%	-7.84%	12.52%	-11.01%
华南地区	193,968,133.61	102,845,760.10	46.98%	-7.66%	11.51%	-9.1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业务

是 否

公司是否需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空间设计	职工薪酬	72,178,277.37	15.76%	92,742,220.00	20.76%	-22.17%
空间设计	辅助设计费	42,076,194.86	9.19%	44,788,351.66	10.02%	-6.06%
空间设计	其他费用	12,238,097.77	2.67%	14,456,023.25	3.24%	-15.34%
软装陈设	职工薪酬	36,269,768.78	7.92%	35,991,866.18	8.08%	0.77%
软装陈设	采购成本	266,552,137.26	58.20%	226,650,952.96	50.73%	17.60%
软装陈设	其他费用	24,962,086.16	5.45%	26,326,365.37	5.89%	-5.18%

其他业务	职工薪酬	194,752.56	0.04%	531,194.79	0.12%	-63.34%
其他业务	其他费用	3,614,290.40	0.79%	5,304,501.00	1.19%	-31.86%

说明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业务类型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职工薪酬	空间设计	72,178,277.37	15.76%	92,742,220.00	20.76%	-22.17%
辅助设计费	空间设计	42,076,194.86	9.19%	44,788,351.66	10.02%	-6.06%
其他费用	空间设计	12,238,097.77	2.67%	14,456,023.25	3.24%	-15.34%
职工薪酬	软装陈设	36,269,768.78	7.92%	35,991,866.18	8.08%	0.77%
采购成本	软装陈设	266,552,137.26	58.20%	226,650,952.96	50.73%	17.60%
其他费用	软装陈设	24,962,086.16	5.45%	26,326,365.37	5.89%	-5.18%
职工薪酬	其他业务	194,752.56	0.04%	531,194.79	0.12%	-63.34%
其他费用	其他业务	3,519,022.40	0.77%	5,109,643.89	1.17%	-32.45%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新设子公司深圳市寐卡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迪梵艺术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收购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一家子公司。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7,490,788.3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9.8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60,404,159.47	7.60%
2	客户二	37,779,467.90	4.76%

3	客户三	22,075,159.36	2.78%
4	客户四	19,250,116.02	2.42%
5	客户五	17,981,885.55	2.26%
合计	--	157,490,788.30	19.8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3,757,470.0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8,541,795.53	6.93%
2	供应商二	7,970,268.32	2.98%
3	供应商三	6,199,714.18	2.32%
4	供应商四	6,138,508.83	2.30%
5	供应商五	4,907,183.22	1.84%
合计	--	43,757,470.08	16.3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0,907,188.59	29,791,975.25	-29.82%	主要系销售人员跨区域出差、业务招待等受到限制，由于经济下行，公司减少市场推广费，整体销售费用下降
管理费用	59,542,349.51	64,129,432.21	-7.15%	未发生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4,646,471.50	1,140,080.66	-507.56%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收到的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以及 2021 年 1-8 月有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2021 年 8 月已清偿相应借款
研发费用	28,994,455.60	30,659,980.05	-5.43%	未发生重大变动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软装素材节点管理系统研发	为达成科学合理、快速有效的进行软装设计,减轻设计师搜索素材带来的时间和精力消耗	已完结	本项目基于 WEB 的软装素材节点管理系统的设计与实现,实现了大数量、多种类的软装素材资源的集中管理,借鉴最新流行的网络云存储的思想,切实改变了传统资源管理系统之间相互孤立等缺点,本系统同时也为设计师提供了一个相互学习和交流的平台	切实的提高公司素材资源管理的效果,提升整体资源共享水平,促进设计模式的改革和设计师在线学习的发展
基于 3d 建模的经典民居修复研究	借助信息技术全面掌握经典民居文化遗产的现状与发展趋势,提升经典民居保护效率,降低经典民居保护成本,对已经受损的经典民居文化遗产进行抢救式修复,实现对经典民居的信息化保护	已完结	本项目基于 3D 建模的经典民居修复与保护开展研究,以 LiDAR 三维建模为基础,结合经典民居的特点研究经典民居三维精细建模理论与方法,并在此基础上研究了基于点云数据的经典民居 BIM 模型的建立,以实现对经典民居信息的管理和保存,最后采用 BIM 技术与 GIS 技术结合的方法实现经典民居三维模型的数字化保护,对经典民居文化遗产实现各种空间和属性信息的管理和分析	矩阵致力于全生命周期设计,坚守“新亚洲”美学,聚焦城市更新与未来社区,关注乡村建设与“后城市化”发展,着力文化学术类建筑、古建修复和文物保护,形成促进历史文化遗存这一主体与客观之间的兼容关系。该项目的研发使得公司在文化学术类建筑、古建修复和文物保护方面有更多可能
室内设计效果渲染处理管控系统的研发-室内设计中材料质感与空间氛围的研究	自研 AI 设计平台中使用自行构建渲染集群,通过改进算法获得更高效的渲染技术	已完结	本项研究一种高效的室内设计效果渲染处理管控系统,主要研究内容分为系统设计和性能优化两块,系统设计包括根据实际需求对整体平台框架的搭建、系统的功能模块划分、数据存储设计、交互模式设计等,是系统稳定性和可行性的重要保障,是系统实现的理论基础。渲染系统优化是在渲染系统设计实现完成之后,根据系统运行情况从系统功能和性能上对系统进行改进,进一步提升系统效率和可用性	高质量和高效率室内设计效果渲染是设计 AI 是中不可或缺,对室内设计效果渲染处理控制系统的研究对于公司打造设计 AI 平台意义重大
基于机器学习的智能室内装修设计技术研究	目的是为了解决设计工作重复率高、周期长,装饰风格迁移困难等问题,基于机器学习的智能室内装修设计实现高效的同时,也可以实现个性化的设计	已完结	本项目旨在实现从自动化设计、3D 效果图生成到一键施工图纸的智能设计全流程,有效提升室内装修的设计能力和效率,释放绝大部分设计人力,提升施工图精准度,大幅度降低设计成本。在此基础上,通过人工智能技术能够学习设计师风格,识别用户喜好,支持人机交互,进而生成个性化设计方案,提升设计的个性和品质,在未来的室内设计行业占据显著的市场优势	构建自动化设计全流程,设计师释放更多时间创新创作,提升整体设计服务能力和赋予更多的创意文化,更好的践行提供高端设计服务的宗旨
精装 BIM 设计平台的研发	在最短的时间内建成一套符合矩阵需求的精装 BIM 作业平台,以满足矩阵各类设计师及设计助理能快速进行 BIM 设计,同时对设计成果的标准化进行严格控制	项目暂停	本项目对现有设计方式和 BIM 业务方式进行调研,通过建立构建库、规则库和优化设计工具等研发搭建一个能够满足设计师快速设计,同时对设计成果的标准化进行严格控制的 BIM 设计系统	建筑装饰行业对设计、造价、施工、维护等流程工序及各类信息的可视化要求越来越高, BIM 已经成为建筑业的一个象征,所以该项目的研发决定着矩阵从传统的精装设计走向 BIM 设计,并在室内装饰设计成为行业占有重要的、领先地位有重大意义
基于 BIM+VR 技术的虚拟装饰设计系统研发	BIM 技术与 VR 技术结合,通过一定的技术手段,将 BIM 模型及相关信息与 VR 虚拟设备相连接,利用 VR 的沉浸式特点对工程 BIM 模型进行较为直观的体验、互	已完结	本目标通过构建虚拟展示,为使用者提供交互性设计和可视化印象;利用 BIM+VR,在虚拟的环境中,建立周围场景、结构构件及机械设备等的三维模型,形成基于计算机的具有一定功能的仿真系统,让系统中的模型具有动态性	BIM 技术与 VR 技术结合给设计师带来全局化和全生命周期管理的思维,对于整个设计 workflow 有变革型的改变,有利于公司更好的践行提

	动与分析		能，并对系统中的模型进行虚拟装配，根据虚拟装配的结果，在人机交互的可视化环境中对施工方案进行修改。且客户可以在短时间内看到不同的样板间，可以直接测量距离，变换装修风格，还可以体验住宅小区的整体场景、景观等	供高端设计服务的宗旨
建筑节能改造设计管理分析系统研发	利用现代化技术来计量和感知实现更多智能化的建筑对能耗的需求，依托物联网等工具对建筑进行改造实现节能	已完结	本项目研究有效管理各个关键环节的资源，对各种需求做出智慧的响应，实现精细化和动态管理，并提升建筑管理成效和改善大家的生活质量；如：面对建筑浪费电能最为严重的空调和照明，该系统能够智能化控制，起到管控作用，让建筑节能更现代化、功能化、舒适化	建筑节能改造设计管理分析系统，是在未来设计中用到的必不可少的工具，在提倡绿色环保的今天，从建筑本身、装饰设计均要考虑到节能以及通过工具进行量化管理，对于室内设计行业，这是一个无法绕开的命题
装饰设计及实施流程管控系统研发	根据公司多年的经验积累上，结合创新的技术讲整个作业流程标准化，并通过系统全流程管，规范流程的同时降低项目成本	已完结	本项目加强项目立项、预算、施工过程、风险控制、收款结算的项目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精细化项目成本管理，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各项成本在预算控制中，实际发生超出预算时，软件进行预警机制颜色警示；管理者进行及时采用整改措施，降低项目风险和成本、提升成本控制能力；彻底变更被动项目状况出汇报、问题发生听报告的传统模式，而进行实时监控施工现场、洞悉项目发生，减少没必要的支出，提升透明度；详实可靠的项目信息分析，为团队战略提供可视化数据支撑	建立标准化、全流程的业务流，打造行业样板，对客户id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向同行输出管理样板，从而提升公司整理的影响力
室内空间隔音降噪技术研究	研发室内空间隔音降噪技术，以解决现有技术隔音效果不佳，墙体厚度增大的技术问题	已完结	本项目通过采用具有斜面结构的高频减震板和低频减震板组合搭建隔音降噪标准板，并将交错布置的，可引导声波斜面震动和传播，并利用高频减震板和低频减震板的横宽，实现在其内部声波的衰减，起到隔音降噪的作用。交错布置的隔音降噪标准板，在低频减震板处，能够形成多个有凹凸且不规则的形面，提高各种声波传播角度的吸收效果。相比较传统多层平板结构，本方案在降低总体厚度的同时，能够减少声波反射，提高吸收效能。结构简单，成本低廉，安装方便，隔音降噪效果较佳，具有较好的推广意义	装饰设计兼具美学与舒适度的要求，营造舒适宜居的环境是设计师首要考虑的问题，然而噪音是现代生活中普遍存在的现象，解决噪音的问题也是体现设计价值的一种体现，尽可能的规避和解决问题打造舒适的环境，践行更好的提供高端服务的宗旨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5	67	-2.9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91%	11.24%	-0.3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4	36	22.22%
硕士	2	3	-33.33%
其他	19	28	-32.1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0	38	-21.05%

30~40 岁	33	28	17.86%
40 岁以上	2	1	10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8,994,455.60	30,659,980.05	26,000,206.2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65%	3.46%	4.2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927,526.75	852,299,332.26	-2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500,273.10	721,168,057.78	-2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27,253.65	131,131,274.48	-60.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08,692.19	296,629.81	6,71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8,692.19	-296,629.81	6,712.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332,452.83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67,577.26	57,328,612.33	-53.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864,875.57	-57,328,612.33	1,746.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500,131.36	73,538,479.09	1,227.8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27,253.65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0.02%，系报告期内客户回款放缓，收款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08,692.19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6,712.77%，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成都分公司办公场所以及支付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864,875.57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746.41%，主要系公司 2022 年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500,131.36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227.88%，主要系公司 2022 年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客户回款放缓，收款较去年同期下降。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减值	-3,937,676.12	-2.01%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购房款的减值损失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98,455.63	0.05%	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资助以及生育津贴等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02,298.57	-0.10%	主要系报告期内冲减以前年度多确认的预计负债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35,981,810.72	-18.36%	主要系报告期内资金断链的客户增加所致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收益	7,332,842.55	3.74%	主要系报告期内进项税的加计抵减额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金额取决于未来获得的政府补助以及进项税的加计抵减政策是否延续
资产处置收益	87,029.09	0.04%	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19,058,165.43	70.77%	440,689,508.40	42.90%	27.8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326,425,857.90	16.28%	261,962,492.34	25.50%	-9.22%	主要系受房地产政策调控及其市场调整等因素影响，客户回

						款进度整体有所延缓所致
合同资产	23,724,412.64	1.18%	21,331,803.11	2.08%	-0.90%	未发生重大变动
存货	60,723,142.23	3.03%	146,489,703.89	14.26%	-11.23%	受宏观经济影响，年底在执行的软装陈设项目发货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060,895.00	0.05%	1,156,163.00	0.11%	-0.06%	未发生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未发生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44,926,114.47	2.24%	47,300,530.28	4.60%	-2.36%	未发生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未发生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9,034,355.25	0.45%	13,975,768.93	1.36%	-0.91%	主要系报告期内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摊销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未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100,394,989.65	5.01%	211,072,340.80	20.55%	-15.54%	主要系受房地产政策调控及其市场短期调整等因素影响，客户回款进度整体有所延缓所致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未发生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7,796,367.42	0.39%	9,813,144.24	0.96%	-0.57%	未发生重大变动
应收票据	4,805,576.05	0.24%	8,050,469.55	0.78%	-0.54%	主要系报告期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及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32,890,885.90	1.64%	62,419,373.34	6.08%	-4.4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软装采购预付款等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801,096.11	0.29%	2,846,538.42	0.28%	0.01%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值税待认证/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商誉	2,470,000.00	0.12%	0.00	0.00%	0.12%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子公司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513,250.01	0.13%	4,022,043.01	0.39%	-0.26%	主要系办公室装修费已摊销入费用，导致金额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15,396.71	0.79%	10,228,510.25	1.00%	-0.21%	主要系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828,599.90	2.58%	3,672,167.00	0.36%	2.22%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已支付房款但尚未取得产权证的房产所致
其他应付款	394,173.54	0.02%	1,745,147.78	0.17%	-0.15%	主要系报告期末员工报销款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0.00	0.00%	500,000.00	0.05%	-0.05%	未发生重大变动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59.70	0.00%	0.00	0.00%	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入根据税法规定可以一次性扣除的固定资产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履约保证金 2,460,149.52 元以及司法冻结 700,000.00 元，合计 3,160,149.52 元。该笔司法冻结款已于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实际解封。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首次公开发行	94,772.87	6,116.18	6,116.18	0	0	0.00%	84,967.67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现金管理	0
合计	--	94,772.87	6,116.18	6,116.18	0	0	0.00%	84,967.67	--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1921 号) 同意注册,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 30,000,000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 34.72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 1,041,600,000.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47,728,697.26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已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L10422 号)。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82,655,288.96 元, 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1,669,793.31 元 (不含增值税)。公司独立董事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88,297,909.73 元, 其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849,676,673.30 元,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金额为 1,731,060.53 元, 尚未完成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6,890,175.90 元 (已于 2023 年 1 月置换完毕)。上述款项将继续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总部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否	58,461.04	58,461.04	4,611.23	4,611.23	7.89%	2024 年 02 月 06 日	0	0	不适用	否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0,146.57	20,146.57	1,504.95	1,504.95	7.47%	2024 年 02 月 06 日	0	0	不适用	否
智能设计平台建设项目	否	5,780.1	5,780.1				2023 年 02 月 06 日	0	0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3,983.13	3,983.13				2023 年 02 月 06 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8,370.84	88,370.84	6,116.18	6,116.18	6.92%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未确定资金用途	否	6,402.03				0.0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6,402.03				--	--			--	--
合计	--	94,772.87	88,370.84	6,116.18	6,116.18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含“是否	不适用										

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21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34.72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41,6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93,871,302.7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7,728,697.26元，其中超募资金为64,020,297.26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尚未召开会议明确超募资金的投资方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2,655,288.96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1,669,793.31元（不含增值税）。公司独立董事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及相关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88,297,909.73元，其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849,676,673.30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金额为1,731,060.53元，尚未完成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6,890,175.90元（已于2023年1月置换完毕）。上述款项将继续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1、公司发展战略

在产品线布局方面，现阶段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住宅领域的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服务，公司将在现有优势业务的基础上，将业务范围扩展至办公、酒店、教育、康养等多个领域，形成多元化布局，促进各业务之间协同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的地位和影响力。

在业务的区域布局方面，目前公司的业务集中在华东、华南和西南地区，除深圳本部外，公司在北京、上海和成都成立了设计中心。公司将在华中、西南和西北等区域的中心城市建立服务网点，以促进上述地区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将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充分利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用于扩建北京、上海和成都的设计服务网点，并在昆明、西安和武汉新建设计服务网点，扩大业务半径，提高设计效能和响应速度，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进而扩大公司在这些区域的市场份额，为公司未来长期发展提供新的驱动力。

在“数智化”建设方面，公司成立以来，为全国各大知名地产集团提供各种户型的空间设计，集合了海量的户型数据，在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领域的信息化建设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研发和项目经验。公司将以建筑构造的理念开创空间设计技术的数字化、智能化，用信息化技术搭建起支撑产业数字化转型的多维度协同智能化设计平台，以适应设计发展趋势。

### 2、2023 年年度经营规划

#### (1)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创业板发行 A 股上市，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48 亿元，主要用于总部设计中心建设项目、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智能设计平台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专款专用。公司已经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按制度规定安排与使用募集资金。2023 年，公司管理层将按照公司发展战略，持续推进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 （2）推进公司总部及分支机构建设

目前，公司总部位于深圳福田保税区，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及提升公司品牌形象的需要，深圳总部现有的办公场地已经难以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管理层将继续推进总部设计中心建设，重点工作是解决总部办公面积不足问题，同时提升总部设计中心的办公环境。公司将采用多种渠道寻求新的办公空间，通过政府协调物业或采用市场化运作等多种方式落实新的办公场地。

自 2019 年以来，公司管理层积极推进全国业务布局的各项工作，已经在北京、上海、成都三地建立了区域设计中心。以上三个设计中心建立以来，公司在华东地区、西南地区的业务快速发展。2022 年，虽然国内各类商业活动、人员流动受到很大的限制，但是公司区域设计中心设计团队能够积极快速的响应客户的需求，进行在地化服务。2022 年公司成立了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西安分公司。2023 年公司将逐步推进北京、上海和成都三地的设计中心建设，对区域设计中心的人员架构进行调整，以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截止 2023 年一季度末，公司已经在成都购买了新的办公场地，北京、上海设计中心办公场地仍在持续推进中。

### （3）业务结构调整

按照公司服务的业态来划分，公司业务可分为住宅领域和非住宅领域。目前，公司大部分的客户群体仍集中在各类大中型房地产企业。2022 年，国内房地产行业整体偿债压力不减，理财产品违约、债务展期、交换要约等流动性风险事件仍时有发生。为应对复杂多变的行业及市场状况，公司积极关注下游客户市场格局的变化，依托建立的大客户营销体系为基础，积极开拓经营稳健、财务指标健康以及资金状况及偿债能力良好的客户；同时，公司对住宅领域的客户进行信用等级划分，对支付能力相对较弱、流动性较差的客户采取相对保守的信用政策；由于软装陈设项目中的物品采购金额占合同总额的比例较高，公司坚守软装业务合同的支付条件，优先承做支付能力较好的软装项目。

若公司客户群体过于集中在房地产行业，从长期来看不利于公司业务健康发展。近年来，公司管理层已经在逐步加大对非住宅领域的业务开发力度。在非住宅领域，公司加大对办公等新业务领域的市场开拓和人员投入，提升新业务形态占比，积极开拓新业务领域的优质客户。2022 年，公司进一步拓展了华为智能生活馆、深国际华南物流中心办公楼、华强金融大厦总部办公室、郑州新时代广场蜜雪冰城全球总部、贵州工商学院图书馆、湖北恩施学院图书馆、天津泰康之家津园长寿社区等标杆项目的合作，涵盖了办公类、教育类、康养类等业态领域。

公司将通过战略引导、内部优势资源配置、外部战略合作等方式，持续加强对非住宅领域业务的战略及资源投入，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公司将成立专门的多业态商务开发团队，由市场部负责人牵头，重点开发全国各经济发达地区的办公类、教育类、康养类等设计业务，通过积极开拓非住宅领域的空间设计业务，逐年提高非住宅领域业务比例。

### （4）优化组织结构，提升管理效率

近年来，由于公司业务的不增长，公司员工数量将不断增加，设计团队的规模增速较快。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每年年末在职的员工总数分别为 297 人、473 人、676 人；同期营业收入分别为 4.57 亿元、6.12 亿元和 8.86 亿元。2022 年末公司总人数为 596 人，同期营业收入为 7.94 亿元。随着房地产市场调整，公司业务扩张的进程亦有所减缓，公司为了扩张非住宅领域业务及储备一定数量的技术人员而导致业务产出效率有所降低。

公司将着力于人员结构调整，加强绩效机制的引导作用，进一步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优化管理流程，持续推进扁平化变革，认真学习阿米巴经营管理模式，推行分部经营、独立核算。公司强化各事业部的内部建设，对各级事业部实行分级授权，规范对二级事业部核心管控事项，提升二级事业部的业务发展水平和管理效率。通过强化各事业部内部的自

主经营意识，充分调动业务团队的积极性和创造活力。

公司有针对性地学习国内外一流设计公司的企业文化、经营哲学和管理模式，打造以创新创意设计能力为核心竞争力。公司通过文化、业绩、人才三大赛道，对内开展各事业部、各设计小组、同等职位人员之间的绩效评比；对外盯住同行业标杆企业，将评分结果与奖金、晋升名额和评优评先挂钩，形成良性竞争机制，进一步激发组织效能。

#### （5）加快推进“数智化”，增强业务赋能

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内众多企业正积极地将业务场景和数字化技术相结合，用信息化技术搭建起支撑产业数字化转型的多维度协同智能化设计平台，以适应设计行业智能化、数字化设计发展趋势。公司成立以来，为全国各大知名地产集团提供各种户型的空间设计，集合了海量的户型数据，在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领域的信息化建设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研发和项目经验，为公司实现数字化业务转型升级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明确未来室内空间设计将数字化和智能化的目标蓝图，以建筑构造的理念开创空间设计技术的数字化、智能化，用信息化技术搭建起支撑产业数字化转型的多维度协同智能化设计平台，以适应设计发展趋势。公司将加大对智能化、数字化的投入，在现有的能力基础上，提升公司的智能化、数字化研发技术水平，建设全方位的智能设计服务平台，进一步增强公司智能设计平台的技术性能与智能化程度。

### 3、公司存在的风险

#### （1）房地产行业调控的风险

公司所属的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与房地产行业密切相关。房地产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受宏观经济形势、产业政策调控影响明显。2022 年，房地产行业整体偿债压力不减，理财产品违约、债务展期、交换要约等流动性风险事件仍时有发生。公司部分地产商客户出现了经营不善或资金流趋紧的情况，行业内部分房地产企业出现了境内或境外债券违约的情况。为有效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2022 年房地产融资政策渐进式松绑，政策调整广度与力度不断加大加深，但房地产行业的形势都还不容乐观。“房住不炒”仍是中央的长期政策，购房者的信心恢复还需要一段时间。未来，若房地产开发企业调整长期经营部署、减少土地投资、推迟项目开发、延长付款周期、增加融资难度，会对公司业务发展、经营业绩、盈利能力、应收账款回款形成不利影响。

#### （2）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总体上因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有所增加。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全国性、跨区域经营的大型地产企业，如果该等客户受宏观经济波动、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或者自身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实际不能或不能如期支付公司的应收款项，则公司将面临因应收账款余额（含合同资产）增加而引致的营运资金周转及坏账损失风险。未来若更多地产企业出现违约等风险事件，将会导致公司面临较大的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 （3）人力成本持续上升的风险

近年来，行业内企业对项目经验丰富、技术能力过硬的高端设计人才的争夺也日趋激烈，从而导致专业设计人员的薪酬水平和福利待遇不断提升，企业经营成本随之不断增加。公司总部位于深圳福田区，其他设计服务中心设立在国内经济发达地区如北京、上海和成都等地，为招聘到行业内优秀的设计人员，公司的人力成本相对较高。未来几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员工数量将不断增加，尤其是高水平设计人员的数量，合理预期企业的人力成本将不断提升，若公司收入不能相应增长，可能将对公司毛利率和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智力密集型服务行业，拥有原创能力和丰富项目经验的设计人才是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拥有高级资质和丰富项目经验的高端专业人才的供需



缺口会越来越大，行业内对高端设计人才的争夺也会更激烈。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内部管理、分配制度、激励政策等制度，可能会引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5）募集资金使用不达预期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为总部设计中心建设项目、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智能设计平台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自身发展战略和管理能力等因素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若能得到顺利实施，公司的业务规模和服务范围将进一步扩展，市场营销能力、技术水平将得以有效提升，有利于公司增强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若政策环境、市场需求、技术水平出现不利变化，以及由于主、客观原因，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延长或建成后实际效益达不到预期要求的情况，对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了公司治理活动，提高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水平。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地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的历次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程序和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股东大会运行情况良好。

####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有 3 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议事规则。全体董事均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开展工作，能够持续关注公司运营状况，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的历次董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程序和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运行情况良好。

####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的历次监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程序和内容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运行情况良好。

#### 4、关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均没有产生不利的影响，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有效的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为规范薪酬管理工作，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政策，对薪酬管理职责、薪酬模式与薪酬结构、绩效管理、岗位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的员工薪酬由岗位薪酬与绩效薪酬组成。其中，岗位薪酬由岗位性质、专业程度、技术能力、资历经验等因素确定，为员工提供了纵向和横向的晋升渠道；绩效薪酬系依据员工当年业绩贡献度以及绩效考评情况综合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研究和审查其薪酬政策及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等）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终奖励组成。基本薪酬标准主要依据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年终奖励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确定。考核周期为年度考核，最终根据当年考核结果统筹兑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派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负责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并配备专职人员协助其处理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及时、准确、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公司信息；同时，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相同的信息。

##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1、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合法拥有经营所需的房屋所有权或使用权、办公所需设备以及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等，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配套设施，各资产权属清晰、完整。公司目前业务和经营资产的权属关系明确，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产混同的情形。

## 2、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 3、财务独立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的情况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或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为独立纳税的合法主体，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

## 4、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化的运作体系。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已建立独立完整、健全、清晰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行使各自的经营管理职权并相互制约，保证公司顺利运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

## 5、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决策、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2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21 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

					策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2 度监事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
2022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 会	100.00%	2022 年 10 月 08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2.关于审议《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冠	董事长	现任	男	45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023 年 12 月 02 日	26,470,588	0	0	0	26,470,588	
刘建辉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023 年 12 月 02 日	20,647,059	0	0	0	20,647,059	
王兆宝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023 年 12 月 02 日	5,294,118	0	0	0	5,294,118	
王勇	董事	现任	男	34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023 年 12 月 02 日	0	0	0	0	0	
蔡荣鑫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023 年 12 月 02 日	0	0	0	0	0	
张春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7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023 年 12 月 02 日	0	0	0	0	0	
刘晓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023 年 12 月 02 日	0	0	0	0	0	

					日	日						
陈达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1	2020年12月03日	2023年12月02日	0	0	0	0	0	
周晓云	监事	现任	女	36	2020年12月03日	2023年12月02日	0	0	0	0	0	
邓万里	监事	现任	男	39	2020年12月03日	2023年12月02日	0	0	0	0	0	
于鹏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20年12月03日	2023年12月02日	0	0	0	0	0	
李志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5	2020年12月03日	2023年12月02日	0	0	0	0	0	
刘杰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1	2020年12月03日	2023年12月02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2,411,765	0	0	0	52,411,76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 董事会成员

#### ①王冠先生 董事长

王冠先生，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清华五道口金融CEO培养项目结业。历任上海冠义诚室内装潢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矩阵基金总经理，合纵连横设计监事，释象万合监事，矩阵（香港）董事，矩阵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矩阵鸣翠执行董事、总经理，天玑玉衡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几善优合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迷凯斯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纵连横咨询执行事务合伙人，矩阵纵横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矩阵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矩阵执行董事、总经理，迪梵艺术执行董事，矩阵股份董事长。

#### ②刘建辉先生 副董事长

刘建辉先生，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矩阵鸣翠监事，纵横设计监事，爱邸纵横执行董事、总经理，矩阵爱茗执行董事、总经理，矩阵基金监事，矩阵（香港）董事。现任矩阵鸣翠监事，矩阵纵横监事，北京矩阵监事，上海矩阵监事，寐卡设计执行董事、总经理，迪梵艺术总经理，上海分公司负责人，矩阵股份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总设计师。

#### ③王兆宝先生 董事

王兆宝先生，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国图卢兹高等商学院/暨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在读博士研究生。历任矩阵爱茗监事，矩阵基金执行董事，寐卡国际监事，矩阵（香港）董事，矩阵有限北京

分公司负责人。现任深圳市目所设计有限公司监事，香港矩阵董事，寐卡设计监事，迪梵艺术监事，成都分公司负责人，北京分公司负责人，西安分公司负责人，矩阵鸣翠罗湖分公司负责人，矩阵股份董事、总经理。

④王勇先生 董事

王勇先生，198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市艺选天下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矩阵股份董事、设计总监。

⑤蔡荣鑫先生 独立董事

蔡荣鑫先生，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山大学副教授。历任潍坊亚星集团有限公司（600319 ST 亚星）独立董事、ISP GLOBAL LIMITED（HK.08487）独立董事。现任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300711 广哈通信）独立董事，华南新海（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矩阵股份独立董事。

⑥张春艳女士 独立董事

张春艳女士，197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职于暨南大学，同时兼任广东皇派定制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3010 若羽臣）独立董事，矩阵股份独立董事。

⑦刘晓军先生 独立董事

刘晓军先生，197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第十一届广东省律师协会房地产与建筑工程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第十届广州市律师协会副会长。现任广东胜伦律师事务所律师，矩阵股份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①陈达先生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陈达先生，199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市拓璞家具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师。现任矩阵股份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项目总监。

②周晓云女士 监事

周晓云女士，198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广州市东仓装饰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师，矩阵鸣翠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矩阵股份监事、设计总监。

③邓万里先生 监事

邓万里先生，1984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市筑美装饰设计有限公司、四川华西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市于强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职员，天玑玉衡设计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矩阵股份监事、设计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①王兆宝先生 总经理，详见“第四节、七、2、（1）董事会成员”

②刘建辉先生 副总经理，详见“第四节、七、2、（1）董事会成员”

③于鹏杰先生 副总经理

于鹏杰先生，198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市新科特设计工程公司设计师，黄志达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设计总监，几善优合设计执行事务合伙人，纵横设计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矩阵股份副总经理、设计总监。

④李志汉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志汉先生，197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已取得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现任矩阵股份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⑤刘杰先生 财务总监

刘杰先生，198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深圳开明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天彩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现任矩阵股份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冠	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9 月 29 日		否
王冠	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9 月 29 日		否
王冠	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9 月 30 日		否
王冠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10 月 09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王冠为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冠	深圳市矩阵鸣翠设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08 月 23 日		否
王冠	深圳市目所设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07 月 12 日		否
王冠	深圳矩阵纵横设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 年 08 月 02 日		否
王冠	矩阵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 年 06 月 23 日		否
王冠	矩阵纵横（上海）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08 月 19 日		否
王冠	深圳市迪梵艺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01 月 24 日		否
刘建辉	深圳市矩阵鸣翠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8 月 23 日		否
刘建辉	深圳矩阵纵横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8 月 02 日		否
刘建辉	矩阵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6 月 23 日		否
刘建辉	矩阵纵横（上海）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8 月 19 日		否
刘建辉	深圳市寐卡设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01 月 21 日		否



刘建辉	深圳市迪梵艺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 年 01 月 24 日		否
刘建辉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	2022 年 07 月 18 日		否
王兆宝	深圳市目所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7 月 12 日		否
王兆宝	香港矩阵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 17 日		否
王兆宝	深圳市寐卡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1 月 21 日		否
王兆宝	深圳市迪梵艺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1 月 24 日		否
王兆宝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负责人	2021 年 03 月 01 日		否
王兆宝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2022 年 02 月 23 日		否
王兆宝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负责人	2022 年 06 月 21 日		是
王兆宝	深圳市矩阵鸣翠设计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负责人	2021 年 03 月 01 日		否
蔡荣鑫	中山大学	副教授	2000 年 09 月 01 日		是
蔡荣鑫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是
蔡荣鑫	华南新海（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1 月 08 日	2024 年 01 月 07 日	是
张春艳	暨南大学	附属第五医院总会 会计师	2007 年 09 月 01 日		是
张春艳	广东皇派定制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8 月 25 日	2023 年 08 月 24 日	是
张春艳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9 月 27 日	2024 年 09 月 26 日	是
刘晓军	广东胜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8 年 02 月 15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2022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

依据议案内容：

(1) 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董事，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可以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领取一定数额的津贴。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经营效益以及目标完成情况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报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2)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领取一定数额的津贴。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等）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终奖励组成。基本薪酬标准主要依据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年终奖励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确定。考核周期为年度考核，最终根据当年考核结果统算兑付。

(4) 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监事，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任何职务的监事可以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领取一定数额的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冠	董事长	男	45	现任	101.02	否
刘建辉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82.10	否
王兆宝	董事、总经理	男	42	现任	77.10	否
王勇	董事	男	34	现任	70.13	否
蔡荣鑫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12.00	否
张春艳	独立董事	女	47	现任	12.00	否
刘晓军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12.00	否
陈达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31	现任	50.93	否
周晓云	监事	女	36	现任	67.75	否
邓万里	监事	男	39	现任	60.14	否
于鹏杰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75.01	否
李志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5	现任	94.30	否
刘杰	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92.02	否
合计	--	--	--	--	806.50	--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1 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 2022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 10.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财务报

			告的议案； 11.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1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2.关于审议《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08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临时会议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重组全资子公司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2 年 12 月 2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冠	6	5	1	0	0	否	2
刘建辉	6	5	1	0	0	否	2
王兆宝	6	5	1	0	0	否	2
王勇	6	4	2	0	0	否	2
蔡荣鑫	6	1	5	0	0	否	2
张春艳	6	1	5	0	0	否	2
刘晓军	6	1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春艳 委员：蔡荣鑫、王冠	5	2022年03月15日	1.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议案；2.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21 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及实施情况。	不存在异议事项
			2022年04月30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一季度业绩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及实施情况。	不存在异议事项
			2022年09月10日	1.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2.关于矩阵纵横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	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及实施情况。	不存在异议事项

				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2022年11月04日	1.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及实施情况。	不存在异议事项
			2022年12月15日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4.关于2023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及实施情况。	不存在异议事项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春艳 委员：刘晓军、王冠	1	2022年03月15日	1、关于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2、关于2022年度监事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不存在异议事项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6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9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销售人员	61
技术人员	485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35
合计	5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7
本科	348
大专	206
大专以下	25
合计	596

### 2、薪酬政策

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以及关键经营目标导向，结合市场水平，公司在遵循公平、公正、适度透明原则的基础上规范整体薪酬体系。以绩效为导向，打破工资刚性，使员工薪酬收入与业绩产出紧密结合，以实现薪资管理的公平性和激励性。同时，实行稳步增长的调薪政策，通过将调薪资源投入到绩效好，能力强且有意愿在公司长期服务的员工，优化人才结构，保留和激励公司发展所需的人员，为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保障。

### 3、培训计划

公司秉持改革发展的理念，紧跟时代发展的步伐，采用科学的措施和方法，促进公司人才队伍建设发展，切实发挥人才在公司经营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人才是企业竞争的关键，是公司发展的重要资源，公司在人才培养工作中，持续加强员工培训工作，通过培训学习、工作实操相结合，不断提高企业员工专业能力与整体素质，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积极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政策的新制定及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6.7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0,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80,4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80,4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372,255,591.0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8,890,707.87 元，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889,070.7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29,253,953.97 元，202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母公司利润为 372,255,591.05 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公司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70 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80,400,000 元（含税）。同时，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预计共计转增 60,000,000 股。本次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增至 180,000,000 股。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若未来在分配方案发布后至实施前发生总股本变动的情况，则以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按比例进行调整。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之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并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保证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完整合规、有效可行。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和自我提升工作，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在各个部门的完善与深入。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2022 年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均纳入公司统一管理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重要缺陷：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关注的一项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以合并报表利润总额、资产总额、经营收入作为衡量指标。</p> <p>1、重大缺陷：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math>\geq</math>利润总额 10%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math>\geq</math>资产总额 2%            (3)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math>\geq</math>经营收入 2%</p> <p>2、重要缺陷：            (1) 利润总额 5%<math>\leq</math>利润总额潜在错报<math>&lt;</math>利润总额 10%            (2) 资产总额 1%<math>\leq</math>资产总额潜在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 2%            (3) 经营收入 1%<math>\leq</math>经营收入潜在错报<math>&lt;</math>经营收入 2%</p> <p>3、一般缺陷：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math>&lt;</math>利润总额 5%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 1%            (3)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math>&lt;</math>经营收入 1%</p>	<p>1、重大缺陷：            (1) 直接财务损失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            (2)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p> <p>2、重要缺陷：            (1) 直接财务损失金额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及 500 万元以下            (2) 受到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处罚</p> <p>3、一般缺陷：            (1) 直接财务损失金额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下            (2) 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矩阵股份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在做好经营管理各项工作的同时，切实保护股东、员工、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承担对国家、社会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各利益相关方的责任，促进各利益相关方的和谐共赢。

#### 1、股东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持续完善治理结构，不断健全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并通过网站、邮件、电话、股东大会、深交所互动易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提高公司透明度，有效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保障所有股东公开、公平、公正的享有各项股东权益。

#### 2、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遵守国家各项规章制度，依法经营，在用工制度上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要求执行，公司与员工签订规范的劳动合同，同时按照规定购买社会保险、公积金。公司以人为本，重视员工成长，积极开展职业培训，提升员工及企业竞争力，切实维护员工各项权益，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及文化认同感。

####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与供应商、客户互利共赢的经营理念，诚实守信、规范运营。公司重视供应商管理，严格履约，建立阳光采购制度以及供应商评价体系。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和提供优质持续的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并且不断提升设计能力，提高服务质量。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无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相关工作。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冠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矩阵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矩阵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矩阵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p> <p>3.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若矩阵股份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矩阵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p>4.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1）矩阵股份或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p> <p>5.矩阵股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1）矩阵股份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2）矩阵股份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p> <p>6.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取协议转让方式，本人减持后不再具有大股东（即持股 5% 以上）身份后六个</p>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p>月内，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p> <p>7.本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矩阵股份持续稳定经营；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披露减持计划，在减持计划中披露矩阵股份是否存在重大负面事项、重大风险、本人认为应当说明的事项，以及交易所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p> <p>8.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p>9.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票减持以及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建辉、王兆宝	股份限售承诺	<p>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矩阵股份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矩阵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票减持以及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2022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2日至2026年5月21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矩阵股份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矩阵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企业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p>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票减持以及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企业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2022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2日至2025年11月21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芳	股份限售承诺	<p>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矩阵股份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矩阵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p>	2022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2日至2023年11月21日	正常履行中

			<p>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p>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票减持以及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冠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人将按照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矩阵股份股票。</p> <p>2.本人拟长期持有矩阵股份的股份，并在稳定股价及公司控制权的基础上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进行减持。</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p> <p>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p> <p>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若矩阵股份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3 年 5 月 22 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矩阵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4.减持方式</p> <p>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p> <p>上述锁定期满之后，若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此条承诺。</p> <p>5.信息披露</p> <p>减持所持股票的，将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超额）收入的，所得收入归矩阵股份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矩阵股份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矩阵股份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矩阵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建辉、王兆宝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人将按照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矩阵股份股票。</p> <p>2.本人拟长期持有矩阵股份的股份，并在稳定股价及公司控制权的基础上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进行减持。</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p> <p>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p> <p>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若矩阵股份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p>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p>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3年5月22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矩阵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4.减持方式 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上述锁定期满之后，若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此条承诺。</p> <p>5.信息披露 减持所持股票的，将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超额）收入的，所得收入归矩阵股份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矩阵股份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矩阵股份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矩阵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杰;王勇;于鹏杰	股份减持承诺	<p>矩阵股份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注册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矩阵股份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矩阵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p> <p>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若矩阵股份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3年5月22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矩阵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上述锁定期满之后，若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此条承诺。</p>	2022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2日至2026年5月21日	正常履行中



			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超额）收入的，所得收入归矩阵股份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矩阵股份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矩阵股份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矩阵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人/企业将按照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矩阵股份股票。</p> <p>2.本人/企业拟长期持有矩阵股份的股份，并在稳定股价及公司控制权的基础上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进行减持。</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p> <p>4.减持方式 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p> <p>5.信息披露 减持所持股票时，将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若本人/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超额）收入的，所得收入归矩阵股份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矩阵股份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矩阵股份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企业将向矩阵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2日至2025年11月21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分红承诺	<p>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p>2、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p> <p>3、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的分配方式。</p> <p>（1）现金分红的条件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②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③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④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超过5,000万元。</p> <p>（2）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 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p>	2022年1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3)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p> <p>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用，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p> <p>(4)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p> <p>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3、利润分配政策方案的决策机制</p> <p>(1) 董事会应就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预案，该预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对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还应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2)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3) 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但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同时，就该等议案公司必须根据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p>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p> <p>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有必要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股东回报规划）的，应经详细论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董事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p> <p>5、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p> <p>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上市后前三年适用的《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p>			
--	--	--	--	--	--

			<p>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等情况，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从而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p> <p>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为：原则上公司每年实施一次利润分配，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及分红规划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p> <p>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和修改应当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之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冠	分红承诺	<p>1.本人将督促矩阵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严格执行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而制作的《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制定矩阵股份利润分配预案。2.如矩阵股份董事会对利润分配作出决议后，本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本人实际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3.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p>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冠、刘建辉、王兆宝、王勇、蔡荣鑫、张春艳、刘晓军、陈达、邓万里、周晓云、于鹏杰、李志汉、刘杰	分红承诺	<p>1.根据《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制定矩阵股份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矩阵股份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上，对符合矩阵股份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在矩阵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p>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冠承诺</p> <p>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1）本人及/或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目前未从事任何与矩阵股份及矩阵股份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及/或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未来将不会从事任何与矩阵股份及矩阵股份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因国家法律修改、政策变动或其他不可避免的原因使本人及/或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与矩阵股份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人将停止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就该等构成同业竞争之业务的受托管理、承包经营或收购等，矩阵股份在</p>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3)若矩阵股份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矩阵股份享有优先权,本人以及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矩阵股份及其子公司)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前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矩阵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矩阵股份、矩阵股份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相关损失。</p> <p>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1)本人及/或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矩阵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矩阵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矩阵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本人及/或本人控制、与其他主体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矩阵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矩阵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益的行为;(5)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矩阵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人在作为矩阵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矩阵股份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3、关于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函</p> <p>(1)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占用或转移矩阵股份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资源。(2)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上述承诺。(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矩阵股份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矩阵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王冠、刘建辉、王兆宝、王勇、蔡荣鑫、张春艳、刘晓军、陈达、邓万里、周晓云、于鹏杰、李志汉、刘杰</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矩阵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影响谋求矩阵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影响谋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矩阵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矩阵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矩阵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益的行为;(5)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矩阵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p>	<p>2022年11月22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承诺,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矩阵股份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受到损害, 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的规定, 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同时, 本公司将敦促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该预案的规定, 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冠	稳定股价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冠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按照矩阵股份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 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同时, 本人将敦促矩阵股份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该预案的规定, 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冠、刘建辉、王兆宝、王勇、蔡荣鑫、张春艳、刘晓军、于鹏杰、李志汉、刘杰	稳定股价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将根据矩阵股股东大会批准的《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则, 在矩阵股份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 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2、本人将根据矩阵股份股东大会批准的《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则, 履行增持矩阵股份的股票的各项义务; 同时, 本人将敦促矩阵股份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该预案的规定, 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 公司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亦不存在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所需的相关程序及工作。3、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未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王冠	其他承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冠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亦不存在矩阵股份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矩阵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所需的相关程序及工作。3、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未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王冠、刘建辉、王兆宝、王勇、蔡荣鑫、张春艳、刘晓军、陈达、	其他承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亦不存在矩阵股份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邓万里、周晓云、于鹏杰、李志汉、刘杰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3、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矩阵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矩阵股份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矩阵股份之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其他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1.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并在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之日起启动回购决策程序，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2.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对有关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5、本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王冠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冠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本人将督促矩阵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住房公积金、生育、养老、失业、工伤、医疗保险（以下简称“五险一金”）有关制度，为矩阵股份全体在册员工建立账户并缴存“五险一金”；若报告期内矩阵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被要求其员工补缴未缴纳或者未足额缴纳的“五险一金”，或因“五险一金”缴纳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人将按照在矩阵股份的持股比例承担该部分补缴款项或因被处罚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督促其他股东履行相关承诺，保证矩阵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为降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采取如下措施及承诺实现业务可持续发展从而增厚未来收益并加强投资者回报，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便于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地使用。2.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获得预期投资收益。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该等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助于提升公司研发力量，将公司自主掌握的核心技术转化为较强的盈利能力。公司积极调配内部资源，已先行通过自筹资金实施部分募投项目；本次发行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所募集的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提供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所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3.加强公司运营效率。公司将加强企业的管理水平和治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提高运营效率。4.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积极推行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率水平。即：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目标，按各部门职能分担成本优化任务，明确成本管理的地位和作用，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盈利水平。5.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机制和回报规划，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制定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等作出了详细规定，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机制；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以制度的形式稳定公司对股东的中长期回报，维护公司股东享有的资产收益权利。			
其他承诺	王冠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冠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本人在任何情况下不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涉矩阵股份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矩阵股份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规定，给矩阵股份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作出公开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补偿责任；（3）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措施。3.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022年1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王冠、刘建辉、王兆宝、王勇、蔡荣鑫、张春艳、刘晓军、于鹏杰、李志汉、刘杰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2年1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刘芳、刘建辉、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天玑玉衡	其他承诺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相关约束措施，公司其他股东承诺如下：1.如果本人/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视情况通过矩阵股份股东大会、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交易所指定途径披露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矩阵股份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如果因本人/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如果本人/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企业持有矩阵股份的股份在本人/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矩阵股份有权扣减本人/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2022年1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兆宝					
其他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并在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之日起启动回购决策程序，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1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王冠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冠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1、矩阵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与其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指示矩阵股份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矩阵股份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若因矩阵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1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王冠、刘建辉、王兆宝、王勇、蔡荣鑫、张春艳、刘晓军、陈达、邓万里、周晓云、于鹏杰、李志汉、刘杰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2年1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相关约束措施：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视情况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途径披露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事项后十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022年1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王冠	其他承诺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相关约束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冠承诺如下：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视情况通过矩阵股份股东大会、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交易所指定途径披露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矩阵股份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	2022年1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矩阵股份的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矩阵股份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其他承诺	王冠、刘建辉、王兆宝、王勇、蔡荣鑫、张春艳、刘晓军、陈达、邓万里、周晓云、于鹏杰、李志汉、刘杰	其他承诺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相关约束措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2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监管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深圳市寐卡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迪梵艺术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收购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一家子公司。

从设立或收购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祁涛、马玥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祁涛：3年 马玥：3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租赁了深圳福田区福年广场 B 栋 5 层 501、503、509、511，成都市高新区通威国际中心 22 楼 1 号，上海黄浦区南昌路 125 号 11 幢二层、三层，北京朝阳区竞园 A 区 18 号等办公场所。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换发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2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交易，发行股数为 3,000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9,000 万股增加至 12,00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在巨

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1 月 9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实际情况，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2,000 万元，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软件销售；软件开发”。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章程备案等手续，并收到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 2、公司股东延长锁定期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21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交易，发行股数为 3,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34.72 元/股。

自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34.72 元/股。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冠，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刘建辉、王兆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王勇，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于鹏杰、刘杰的承诺，上述主体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依承诺延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 3、报告期内取得资质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有效期至 2024 年 04 月 29 日。公司取得该证书，为公司主营业务增长提供有利的资质保障，有利于公司承揽和开拓在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方面的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品牌优势，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000,000	100.00%	1,546,056				1,546,056	91,546,056	1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307				5,307	5,307	0.01%
3、其他内资持股	90,000,000	100.00%	1,532,590				1,532,590	91,532,590	99.9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688,235	40.76%	1,529,564				1,529,564	38,217,799	31.8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3,311,765	59.24%	3,026				3,026	53,314,791	44.43%
4、外资持股			8,159				8,159	8,159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8,047				8,047	8,047	0.01%
境外自然人持股			112				112	112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453,944				28,453,944	28,453,944	23.71%
1、人民币普通股			28,453,944				28,453,944	28,453,944	23.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0,000,000	100.00%	30,000,000				30,000,000	12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2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1102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9,000万股增加至12,000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2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1102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000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9,000 万股增加至 12,000 万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3,000 万股新股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股本从 9,000 万股变更为 12,000 万股，本次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按期初股本计算，本期基本每股收益 1.84 元；按本次股本变动后的股本计算本期基本每股收益 1.79 元；因本期股本增加，导致每股收益下降。对稀释每股收益的影响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2、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期初股本计算，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60 元，股本增加后，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70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冠	26,470,588			26,470,588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因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故上述首发前限售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6 年 5 月 21 日
刘建辉	20,647,059			20,647,059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因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故上述首发前限售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6 年 5 月 21 日
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26,644			13,026,644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52,091			10,852,091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深圳市迷凯斯投资	10,572,771			10,572,771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36,729			2,236,729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25 年 11 月 21 日
王兆宝	5,294,118			5,294,118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因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故上述首发前限售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6 年 5 月 21 日
刘芳	900,000			900,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23 年 11 月 21 日
网下配售 股东		1,546,056		1,546,056	获配股票数量的 10% (向上取整计算) 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2023 年 5 月 21 日
合计	90,000,000	1,546,056	0	91,546,056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矩阵股份	2022 年 11 月 10 日	34.72 元/股	3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2 日	30,000,000		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21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1102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4.72 元，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由 9,000 万股增加至 12,000 万股。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2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发行价格为34.72元/股，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9,000万股增加至12,000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2,000万元。2021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1,027,211,986.21元，负债总额为407,187,870.96元，资产负债率为39.64%；2022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2,005,054,327.10元，负债总额为240,952,700.31元，资产负债率为12.02%。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冠	境内自然人	22.06%	26,470,588		26,470,588	0			
刘建辉	境内自然人	17.21%	20,647,059		20,647,059	0			
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6%	13,026,644		13,026,644	0			
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4%	10,852,091		10,852,091	0			
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1%	10,572,771		10,572,771	0			
王兆宝	境内自然人	4.41%	5,294,118		5,294,118	0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2,236,729		2,236,729	0			

伙)								
刘芳	境内自然人	0.75%	900,000		900,000	0		
曹春苗	境内自然人	0.10%	115,415		0	115,415		
喻鸣	境内自然人	0.08%	93,900		0	93,9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冠为矩阵股份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矩阵股份 22.06%的股权; 2.王冠为天玑玉衡投资、几善优合投资、迷凯斯投资、合纵连横咨询的实际控制人,并持有天玑玉衡投资 10.22%、几善优合投资 24.83%、迷凯斯投资 13.63%、合纵连横咨询 16.10%的出资份额; 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以上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如有) (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曹春苗	115,415	人民币普通股	115,415					
喻鸣	93,900	人民币普通股	93,900					
冯建康	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79,500					
闻屹	68,500	人民币普通股	68,500					
张曙曦	67,500	人民币普通股	67,500					
罗斯耀	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					
张真勇	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					
孟东晓	58,500	人民币普通股	58,500					
李洪泉	55,700	人民币普通股	55,700					
彭维	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曹春苗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 (山东) 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5,415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5,415 股; 2.公司股东张真勇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0,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冠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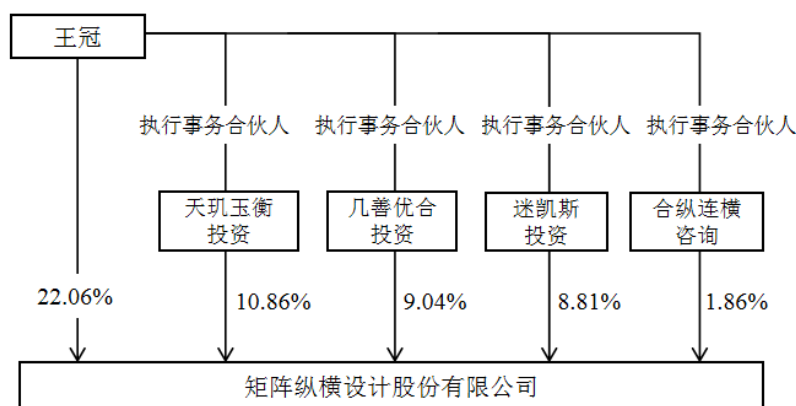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冠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冠	2018 年 09 月 29 日	738.18 万元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L1014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祁涛、马玥

审计报告正文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矩阵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矩阵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矩阵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一）收入确认</b>	
<p>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披露详见本节第五“39、收入”和本节第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矩阵股份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为 79,448.61 万元。矩阵股份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空间设计业务和软装陈设业务。空间设计业务于阶段性工作完成，向客户交付对应阶段的工作成果并经客户确认时，按照合同约定的对应阶段的金额，确认空间设计业务收入的实现；软装陈设业务在陈设方案经客户认可、所有陈设品摆放完毕并经客户验收时，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确认软装陈设业务收入的实现。</p> <p>由于收入是矩阵股份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评价和测试矩阵股份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了解矩阵股份经营模式，检查主要客户相关合同条款，评价矩阵股份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对矩阵股份确认的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检查合同、成果提交资料、客户确认单据等相关证据，对矩阵股份确认的收入执行重新计算，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p>（4）对矩阵股份重要收入执行函证程序，向客户询证包括合同金额、项目进展、结算情况等信息，并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核实收入的真实性。</p> <p>（5）对矩阵股份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与历史同期、同行业的收入及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收入及毛利率的变动的合理性。</p> <p>（6）对矩阵股份的主要客户进行背景调查，关注矩阵股份与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7）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二) 应收账款的减值**

<p>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会计政策及披露详见本节第五“10、金融工具”和本节第七“5、应收账款”。</p> <p>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矩阵股份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2,887.23 万元，坏账准备为 10,244.65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2,642.5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6.28%。矩阵股份 2022 年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确认减值准备。</p> <p>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减值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评价和测试矩阵股份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了解矩阵股份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减值时的判断和考虑因素，将矩阵股份应收账款减值的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进行对比，评价矩阵股份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是否合理。</p> <p>(3) 检查矩阵股份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和坏账准备计提过程，复核应收账款账龄划分及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准确。</p> <p>(4) 对超过信用期及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p>(5) 选取样本执行应收账款询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测试程序，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合理。</p>
--	--

**四、其他信息**

矩阵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矩阵股份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矩阵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矩阵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矩阵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矩阵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矩阵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祁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玥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9,058,165.43	440,689,508.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05,576.05	8,050,469.55
应收账款	326,425,857.90	261,962,492.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890,885.90	62,419,373.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76,579.50	3,066,914.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0,723,142.23	146,489,703.89
合同资产	23,724,412.64	21,331,803.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01,096.11	2,846,538.42
流动资产合计	1,877,405,715.76	946,856,803.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60,895.00	1,156,163.00
固定资产	44,926,114.47	47,300,530.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034,355.25	13,975,768.93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2,47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513,250.01	4,022,04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15,396.71	10,228,510.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828,599.90	3,672,16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648,611.34	80,355,182.47
资产总计	2,005,054,327.10	1,027,211,986.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007,242.66	69,243,168.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0,394,989.65	211,072,340.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468,068.19	47,033,059.84
应交税费	44,750,850.92	51,360,521.13
其他应付款	394,173.54	1,745,147.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76,748.23	4,847,059.95
其他流动负债		11,573,428.32
流动负债合计	233,092,073.19	396,874,726.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796,367.42	9,813,144.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59.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60,627.12	10,313,144.24
负债合计	240,952,700.31	407,187,870.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8,267,930.10	269,734,613.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5,112.09	-39,547.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421,732.34	29,532,661.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0,086,852.26	230,796,38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4,101,626.79	620,024,115.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4,101,626.79	620,024,115.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5,054,327.10	1,027,211,986.21

法定代表人：王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敖经伟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2,457,013.40	419,447,544.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05,576.05	8,050,469.55
应收账款	332,488,206.40	264,097,208.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622,281.40	58,372,853.23
其他应收款	3,234,690.89	39,914,036.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6,623,126.84	138,752,705.47
合同资产	22,081,476.99	19,507,274.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51,677.77	2,794,679.40
流动资产合计	1,837,764,049.74	950,936,771.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397,034.00	24,827,03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60,895.00	1,156,163.00
固定资产	44,781,119.47	47,169,274.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834,445.73	9,901,714.66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13,250.01	4,022,04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05,495.24	9,941,275.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828,599.90	3,672,16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120,839.35	100,689,671.89
资产总计	1,988,884,889.09	1,051,626,443.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611,298.02	98,727,567.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6,117,081.18	201,340,719.13
应付职工薪酬	29,827,378.23	37,348,540.50
应交税费	42,788,763.74	48,599,653.35
其他应付款	367,999.32	24,509,344.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43,079.73	2,278,545.12
其他流动负债		11,573,428.32
流动负债合计	225,655,600.22	424,377,79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219,775.68	8,227,415.4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59.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84,035.38	8,727,415.42
负债合计	232,939,635.60	433,105,214.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8,267,930.10	269,734,613.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421,732.34	29,532,661.55
未分配利润	372,255,591.05	229,253,953.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5,945,253.49	618,521,22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8,884,889.09	1,051,626,443.47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4,486,140.08	886,351,484.86
其中：营业收入	794,486,140.08	886,351,484.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6,339,454.95	579,733,458.44
其中：营业成本	458,085,605.16	446,791,475.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56,327.59	7,220,515.06
销售费用	20,907,188.59	29,791,975.25
管理费用	59,542,349.51	64,129,432.21
研发费用	28,994,455.60	30,659,980.05
财务费用	-4,646,471.50	1,140,080.66
其中：利息费用	807,053.25	1,419,881.42
利息收入	7,970,056.01	3,629,716.73
加：其他收益	7,332,842.55	4,573,152.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981,810.72	-46,767,198.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37,676.12	-2,079,248.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029.09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647,069.93	262,344,731.91
加：营业外收入	98,455.63	50,667.97
减：营业外支出	-202,298.57	1,005,622.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947,824.13	261,389,777.52
减：所得税费用	30,768,288.07	41,539,470.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179,536.06	219,850,306.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179,536.06	219,850,306.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179,536.06	219,850,306.6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4,659.19	-39,568.5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4,659.19	-39,568.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4,659.19	-39,568.5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4,659.19	-39,568.5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5,544,195.25	219,810,73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544,195.25	219,810,738.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79	2.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79	2.4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敖经纬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71,709,616.40	857,816,501.64
减：营业成本	445,587,309.77	429,905,428.77
税金及附加	3,266,557.98	6,720,505.90



销售费用	21,559,962.33	32,543,945.04
管理费用	56,934,757.17	61,007,316.29
研发费用	28,994,455.60	30,659,980.05
财务费用	-4,806,657.50	676,894.86
其中：利息费用	623,118.94	1,186,738.76
利息收入	7,878,971.10	3,584,069.81
加：其他收益	7,214,038.06	4,557,154.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8.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676,400.57	-44,833,803.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51,728.07	-2,132,871.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959,140.47	253,889,341.72
加：营业外收入	96,955.45	50,421.64
减：营业外支出	-237,079.07	982,504.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293,174.99	252,957,259.07
减：所得税费用	30,402,467.12	41,283,103.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890,707.87	211,674,155.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890,707.87	211,674,155.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890,707.87	211,674,155.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5,397,842.39	838,419,573.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29,684.36	13,879,75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927,526.75	852,299,332.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9,569,184.85	398,356,634.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226,447.72	200,407,973.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299,408.73	97,217,44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5,231.80	25,186,00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500,273.10	721,168,05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27,253.65	131,131,274.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38,692.19	296,62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7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08,692.19	296,629.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8,692.19	-296,629.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0,332,452.8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332,452.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146,909.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67,577.26	5,481,702.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67,577.26	57,328,612.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864,875.57	-57,328,612.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6,694.33	32,446.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500,131.36	73,538,479.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397,884.55	365,859,405.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5,898,015.91	439,397,884.55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2,982,666.88	808,151,081.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10,218.31	46,089,471.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692,885.19	854,240,553.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4,900,482.58	416,387,226.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427,208.55	151,296,040.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825,216.84	93,522,816.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04,867.70	57,908,58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657,775.67	719,114,67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35,109.52	135,125,880.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7,450.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450.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34,703.19	125,276.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4,127,03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7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04,703.19	4,252,310.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4,703.19	-3,934,860.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0,332,452.8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332,452.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146,909.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21,916.14	2,878,886.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21,916.14	54,725,796.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210,536.69	-54,725,796.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1,140,943.02	76,465,222.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155,920.86	341,690,697.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9,296,863.88	418,155,920.86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69,734,613.81		-39,547.10		29,532,661.55		230,796,386.99		620,024,115.25		620,024,115.25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90,000,000.00				269,734,613.81		-39,547.10		29,532,661.55		230,796,386.99		620,024,115.25		620,024,115.25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一” 号填列）	30,000,000.00				948,533,316.29		364,659.19		15,889,070.79		149,290,465.27		1,144,077,511.54		1,144,077,511.54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364,659.19				165,179,536.06		165,544,195.25		165,544,195.25
（二）所 有者投入	30,000,000.00				948,533,316.29								978,533,316.29		978,533,316.29

和减少资本	00				6.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1,011,600,000.00							1,041,600,000.00		1,041,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804,619.03							30,804,619.03		30,804,619.03
4. 其他					-93,871,302.74							-93,871,302.74		-93,871,302.74
(三) 利润分配								15,889,070.79		-15,889,070.79				
1. 提取盈余公积								15,889,070.79		-15,889,070.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218,267,930.10		325,112.09		45,421,732.34		380,086,852.26		1,764,101,626.79		1,764,101,626.7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38,929,994.78		21.44		8,365,245.99		32,113,495.91		369,408,758.12		369,408,758.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238,929,994.78		21.44		8,365,245.99		32,113,495.91		369,408,758.12		369,408,75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804,619.03		-39,568.54		21,167,415.56		198,682,891.08		250,615,357.13		250,615,35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568.54				219,850,306.64		219,810,738.10		219,810,738.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804,619.03								30,804,619.03		30,804,619.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804,619.03								30,804,619.03	30,804,619.0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167,415.56		-21,167,415.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1,167,415.56		-21,167,415.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69,734,613.81		-39,547.10		29,532,661.55		230,796,386.99		620,024,115.25	620,024,115.25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90,000.00 0.00				269,734 ,613.81				29,532,6 61.55	229,253, 953.97		618,521.2 29.33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90,000.00 0.00				269,734 ,613.81				29,532,6 61.55	229,253, 953.97		618,521.2 29.33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30,000.00 0.00				948,533 ,316.29				15,889,0 70.79	143,001, 637.08		1,137,424, 024.16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58,890, 707.87		158,890.7 07.87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30,000.00 0.00				948,533 ,316.29							978,533.3 16.29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30,000.00 0.00				1,011,60 0,000.0 0							1,041,600, 000.00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30,804, 619.03							30,804,61 9.03
4. 其他					- 93,871, 302.74							- 93,871,30 2.74
（三）利润分 配									15,889,0 70.79	- 15,889,0 70.79		
1. 提取盈余 公积									15,889,0 70.79	- 15,889,0 70.79		
2. 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218,267,930.10				45,421,732.34	372,255,591.05		1,755,945,253.4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38,929,994.78				8,365,245.99	38,747,213.89		376,042,45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238,929,994.78				8,365,245.99	38,747,213.89		376,042,454.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804,619.03				21,167,415.56	190,506,740.08		242,478,774.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674,155.64		211,674,155.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804,619.03							30,804,619.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30,804, 619.03							30,804,6 19.03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21,167, 415.56	- 21,167, 415.56		
1. 提取盈余 公积									21,167, 415.56	- 21,167, 415.56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 期末余 额	90,000, 000.00				269,734 ,613.81				29,532, 661.55	229,253 ,953.97		618,521, 229.33

### 三、公司基本情况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深圳市矩阵室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系于 2010 年 3 月 3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由自然人由王冠、刘芳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取得注册号为 440301104527466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实缴出资 5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本次出资经深圳湘信会计师事务所深湘信所验字[2010]183 号验资报告审验。

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王冠	30.00	60.00
刘芳	20.00	40.00
<b>合计</b>	<b>50.00</b>	<b>100.00</b>

2010 年 10 月 29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王冠将其持有公司 10% 的股权转让给王兆宝；刘芳将其持有公司 39% 的股权转让给刘建辉。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王冠	25.00	50.00
刘建辉	19.50	39.00
王兆宝	5.00	10.00
刘芳	0.50	1.00
<b>合计</b>	<b>50.00</b>	<b>100.00</b>

2017 年 3 月 14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变更为 3,000 万元，其中，王冠以货币出资 1,475 万元，刘建辉以货币出资 1,150.5 万元，王兆宝以货币出资 295 万元，刘芳以货币出资 29.5 万元。

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王冠	1,500.00	50.00
刘建辉	1,170.00	39.00
王兆宝	300.00	10.00
刘芳	30.00	1.00
<b>合计</b>	<b>3,000.00</b>	<b>100.00</b>

2018 年 12 月 20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变更为 5,100 万元，其中，刘芳以货币出资 21 万元，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738.18 万元、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614.95 万元、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599.12 万元、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126.75 万元。

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王冠	1,500.00	29.41
刘建辉	1,170.00	22.94
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8.18	14.47
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4.95	12.06
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12	11.75
王兆宝	300.00	5.88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75	2.49
刘芳	51.00	1.00
<b>合计</b>	<b>5,100.00</b>	<b>100.00</b>

2020 年 11 月 6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变更名称为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9,000 万元，由全部 8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原深圳市矩阵室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316,094,736.85 元，按 1: 0.2847 的比例折为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9,000 万元股本，实际超过股本的 226,094,736.85 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召开创立大会，并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办理完成整体变更登记。本次出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0]第 ZL10500 号验资报告审验。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王冠	2,647.06	29.41
刘建辉	2,064.71	22.94
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2.66	14.47
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5.21	12.06
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7.28	11.75
王兆宝	529.41	5.88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3.67	2.49
刘芳	90.00	1.00
<b>合计</b>	<b>9,000.00</b>	<b>100.00</b>

2022 年 8 月 23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21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000 股，并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 90,000,000 股增至 120,000,000 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12,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552144766W。所属行业：专业技术服务业。法定代表人：王冠。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3 号花样年·福年广场 B 栋 411、413。经营范围：室内外装饰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建筑装饰材料、家居用品、建筑五金配件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展览展示策划。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软件销售；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冠。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12.31
深圳市矩阵鸣翠设计有限公司	是
深圳市释相艺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是
深圳市目所设计有限公司	是
深圳矩阵纵横设计有限公司	是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有限公司	是
矩阵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是

香港矩阵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是
矩阵纵横（上海）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是
深圳市寐卡设计有限公司	是
深圳市迪梵艺术有限公司	是
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	是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香港矩阵国际设计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处置子公司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一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一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一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一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采用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在考虑有关过去事项，使用迁徙率模型测算出历史损失率，并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调整得到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	2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应收账款的处理方式进行坏账准备的计提和有关信息的披露。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第五“10、金融工具”相应内容。

## 12、应收账款

详见本节第五 “10、金融工具” 相应内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节第五 “10、金融工具” 相应内容。

##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节第五 “10、金融工具” 相应内容。

## 15、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合同履约成本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6、合同资产

###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第五“10、金融工具”之“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8、持有待售资产

## 19、债权投资

## 20、其他债权投资

## 21、长期应收款

## 22、长期股权投资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

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24、固定资产

### （1）确认条件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 25、在建工程

## 2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7、生物资产

## 28、油气资产

## 29、使用权资产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节第五“31.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30、无形资产

###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办公室装修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6、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2.具体原则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空间设计服务、软装陈设服务以及其他等，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 (1) 空间设计业务

根据合同约定，空间设计服务一般可以分为概念设计、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等业务阶段。公司在向客户提交阶段工作成果并经客户确认后，按照合同约定的对应阶段的结算款项，确认收入的实现。

#### (2) 软装陈设业务

软装陈设服务是在所有软装陈设品安装、布置完毕后，所打造的室内空间经过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 (3) 其他

其他主要包含饰品销售、摄影服务等业务。在公司向客户交付商品或服务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 40、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

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42、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节第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节第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p> <p>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与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p> <p>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本公司 2022 年度未提前执行该规定。</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监管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p>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45、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0%、15%、8.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矩阵鸣翠设计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释相艺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目所设计有限公司	20.00%
深圳矩阵纵横设计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有限公司	20.00%
矩阵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20.00%
香港矩阵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16.50%/8.25%
矩阵纵横（上海）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寐卡设计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迪梵艺术有限公司	20.00%
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	20.00%

### 2、税收优惠

#### 1.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04420566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为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2020 年—2022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的规定，公司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现行适用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 75%，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提高至 100%。

#### (2) 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等规定，子公司深圳市矩阵鸣翠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矩阵鸣翠”）、深圳市释相艺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释相艺术”）、深圳市目所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所设计”）、深圳矩阵纵横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矩阵纵横”）、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纵连横”）、矩阵设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矩阵北京”）、矩阵纵横（上海）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矩阵上海”）、深圳市寐卡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寐卡设计”）、深圳市迪梵艺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梵艺术”）、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润建设”）2022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享受年应纳税所得额分档减计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2. 境外税收优惠

子公司香港矩阵国际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矩阵”）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税务条例》的规定申报缴纳利得税，利得税率为 16.50%。2018 年 3 月 29 日《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发布，利得税两级制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的课税年度开始实施，法团不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应评税利润税率降至 8.25%，应评税利润中超过 200 万港币的部分按 16.5% 征税。

#### 3. 增值税税收优惠

##### (1)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4 号）以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5 号）的规定，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取得应税销售收入，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在 2020 年 2 月底以前，适用 3%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的，按照 3% 征收率开具增值税发票；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暂停预缴增值税。

##### (2) 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以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990.00	16,240.00
银行存款	1,412,927,968.84	438,732,032.00
其他货币资金	6,114,206.59	1,941,236.40
合计	1,419,058,165.43	440,689,508.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95,400.82	4,091,688.17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160,149.52	1,291,623.85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履约保证金	2,460,149.52	1,291,623.85
司法冻结	700,000.00	
合计	3,160,149.52	1,291,623.85

说明：

- (1) 履约保证金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 (2) 司法冻结存款，详见本节第十四“2、或有事项”。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已解除冻结。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4,340,171.00	9,671,390.47
坏账准备	-234,594.95	-1,620,920.92
合计	4,805,576.05	8,050,469.55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8,512.00	0.43%	18,512.00	100.00%		1,197,212.00	12.38%	1,197,212.00	100.00%	
其中：										
单项全额	18,512.00	0.43%	18,512.00	100.00%		1,197,212.00	12.38%	1,197,21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21,659.00	99.57%	216,082.95	5.00%	4,105,576.05	8,474,178.47	87.62%	423,708.92	5.00%	8,050,469.55

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账龄组合	4,321,659.00	99.57%	216,082.95	5.00%	4,105,576.05	8,474,178.47	87.62%	423,708.92	5.00%	8,050,469.55
合计	4,340,171.00	100.00%	234,594.95		4,105,576.05	9,671,390.47	100.00%	1,620,920.92		8,050,469.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青岛融创建晟投资有限公司	18,512.00	18,512.00	100.00%	根据公开市场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中，当代置业、泛海控股、花样年控股、佳兆业集团、蓝光发展、领地集团有限公司、绿地控股、融创中国、三盛控股、上坤地产、时代中国控股、世茂集团、苏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泰禾集团、天洋集团、祥生控股集团、阳光城、禹洲集团、正荣地产、中国奥园、中国恒大等曾存在债务违约或其他违约的情形，在其集团层面出现资金周转困难的迹象，经过审慎评估相应回款风险，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8,512.00	18,51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321,659.00	216,082.95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321,659.00	216,082.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97,212.00		1,178,700.00			18,51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3,708.92	44,229.42	251,855.39			216,082.95
合计	1,620,920.92	44,229.42	1,430,555.39			234,594.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8,079,181.45
合计	8,079,181.45

其他说明：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459,745.36	8.97%	38,459,745.36	100.00%		23,189,749.60	7.12%	23,189,749.60	100.00%	
其中：										
单项全额	38,459,745.36	8.97%	38,459,745.36	100.00%		23,189,749.60	7.12%	23,189,749.6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0,412,566.08	91.03%	63,986,708.18	16.39%	326,425,857.90	302,654,246.77	92.88%	40,691,754.43	13.44%	261,962,492.34
其中：										
账龄组合	390,412,566.08	91.03%	63,986,708.18	16.39%	326,425,857.90	302,654,246.77	92.88%	40,691,754.43	13.44%	261,962,492.34

合计	428,872,311.44	100.00%	102,446,453.54		326,425,857.90	325,843,996.37	100.00%	63,881,504.03		261,962,492.34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庆苏宁悦城置业有限公司	624,960.00	624,960.00	100.00%	注 1
宝鸡烽坤置业有限公司	769,858.36	769,858.36	100.00%	注 1
北海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999.99	113,999.99	100.00%	注 1
北京福兴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51,790.00	1,751,790.00	100.00%	注 1
成都成华灿琮置业有限公司	248,048.00	248,048.00	100.00%	注 1
成都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646,000.00	646,000.00	100.00%	注 1
成都市时代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8,407.08	118,407.08	100.00%	注 1
成都熙祥光置业有限公司	244,500.00	244,500.00	100.00%	注 1
佛山光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690.00	108,690.00	100.00%	注 1
佛山江坤置业有限公司	67,500.00	67,500.00	100.00%	注 1
佛山市鸿亿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805,500.00	805,500.00	100.00%	注 1
佛山市时代冠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3,292.45	183,292.45	100.00%	注 1
佛山信财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221,849.98	221,849.98	100.00%	注 1
福州盛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406.16	100,406.16	100.00%	注 1
福州新海岸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80,999.99	180,999.99	100.00%	注 1
广州鸿珺房地产有限公司	769,242.09	769,242.09	100.00%	注 1
广州市时代未来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注 1
广州市泰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9,081.19	229,081.19	100.00%	注 1
广州市小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96,283.28	896,283.28	100.00%	注 1
海盐融创乐园有限公司	2,830.19	2,830.19	100.00%	注 1
杭州茂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757.35	98,757.35	100.00%	注 1
杭州茂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7,219.98	457,219.98	100.00%	注 1
杭州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注 1
杭州世茂瑞盈置业有限公司	1,374,736.86	1,374,736.86	100.00%	注 1
合肥奥行置业有限公司	372,700.00	372,700.00	100.00%	注 1
呼和浩特特祥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9,759.00	179,759.00	100.00%	注 1
湖南梦东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914,325.00	914,325.00	100.00%	注 1
湖南西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9,504.00	129,504.00	100.00%	注 1
环球世纪会展旅游(咸宁)有限公司	405,799.98	405,799.98	100.00%	注 1
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	266,250.00	266,250.00	100.00%	注 1
江门市悦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31,792.69	1,031,792.69	100.00%	注 1
荆州长盈置业有限公司	19,425.01	19,425.01	100.00%	注 1
昆明通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86,555.63	886,555.63	100.00%	注 1
昆明长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6,490.50	436,490.50	100.00%	注 1

廊坊绿地通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6,000.00	126,000.00	100.00%	注 1
溧阳环球融创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1,122,959.99	1,122,959.99	100.00%	注 1
辽宁高校后勤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8,080.00	568,080.00	100.00%	注 1
眉山都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100.00%	注 1
南京世茂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159,999.99	159,999.99	100.00%	注 1
南京世茂新领航置业有限公司	608,078.02	608,078.02	100.00%	注 1
南宁阳正煦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65,954.99	465,954.99	100.00%	注 1
南通启仁置业有限公司	754,425.00	754,425.00	100.00%	注 1
平潭阳光国航置地有限公司	1,124,890.57	1,124,890.57	100.00%	注 1
青岛隆岳置业有限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100.00%	注 1
青岛融创建晟投资有限公司	180,908.00	180,908.00	100.00%	注 1
厦门融创新厦置业有限公司	42,350.00	42,350.00	100.00%	注 1
陕西万怡置业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100.00%	注 1
陕西耀泓置业有限公司	1,303,490.40	1,303,490.40	100.00%	注 1
上海海东房地产有限公司	335,999.99	335,999.99	100.00%	注 1
上海聚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7,374.99	327,374.99	100.00%	注 1
上海玛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73,129.97	1,773,129.97	100.00%	注 1
上海舜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195.80	34,195.80	100.00%	注 1
沈阳鼎峰瑞盛置业有限公司	176,311.50	176,311.50	100.00%	注 1
沈阳庞大弘盛置业有限公司	104,383.45	104,383.45	100.00%	注 1
沈阳彤鑫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000.01	68,000.01	100.00%	注 1
四川久远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81,380.01	481,380.01	100.00%	注 1
四川隆和书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1,660.00	441,660.00	100.00%	注 1
苏州当代绿色置业有限公司	295,701.77	295,701.77	100.00%	注 1
苏州鸿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8,065.00	168,065.00	100.00%	注 1
泰安光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7,844.00	407,844.00	100.00%	注 1
唐山新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388.01	64,388.01	100.00%	注 1
天津合雨晨置业有限公司	11,926.90	11,926.90	100.00%	注 1
天津奇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9,210.00	259,210.00	100.00%	注 1
天津融创其澳置业有限公司	133,682.09	133,682.09	100.00%	注 1
天津市星安协通商贸有限公司	244,327.85	244,327.85	100.00%	注 1
天津鑫宏远创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28,485.44	128,485.44	100.00%	注 1
天津星耀投资有限公司	140,134.63	140,134.63	100.00%	注 1
无锡蓝光置地有限公司	101,140.10	101,140.10	100.00%	注 1
武汉工建金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11.32	4,811.32	100.00%	注 1
武汉坤宜方晟置业有限公司	758,000.00	758,000.00	100.00%	注 1
武汉世茂锦绣长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6,826.23	566,826.23	100.00%	注 1
武汉正荣正升置业有限公司	129,947.20	129,947.20	100.00%	注 1
武汉中森华永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8,535.00	428,535.00	100.00%	注 1
西安承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9,722.46	209,722.46	100.00%	注 1

西安品诺实业有限公司	253,599.99	253,599.99	100.00%	注 1
西安骐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600.00	66,600.00	100.00%	注 1
西安正弘丰置业有限公司	203,077.60	203,077.60	100.00%	注 1
西昌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5,820.00	305,820.00	100.00%	注 1
襄阳悦安置业有限公司	548,599.99	548,599.99	100.00%	注 1
兴宁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197,999.99	197,999.99	100.00%	注 1
徐州正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64,379.50	264,379.50	100.00%	注 1
烟台德迈置业有限公司	169,999.99	169,999.99	100.00%	注 1
永清美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	12,000.00	100.00%	注 1
永泰房地产集团（银川）有限公司	21,420.01	21,420.01	100.00%	注 1
张家港融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8,835.00	608,835.00	100.00%	注 1
长沙茂泓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657,400.01	657,400.01	100.00%	注 1
长沙世茂瑞盈置业有限公司	1,028,278.49	1,028,278.49	100.00%	注 1
长沙市天集容德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840.01	61,840.01	100.00%	注 1
长沙泰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9,520.00	449,520.00	100.00%	注 1
长沙正泽置业有限公司	180,017.50	180,017.50	100.00%	注 1
肇庆市昊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7,774.25	87,774.25	100.00%	注 1
郑州市源铭置业有限公司	383,060.00	383,060.00	100.00%	注 1
中山市东升光旭实业有限公司	138,416.33	138,416.33	100.00%	注 1
重庆均钥置业有限公司	52,153.85	52,153.85	100.00%	注 1
重庆盛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3,600.00	453,600.00	100.00%	注 1
重庆远冲实业有限公司	953,494.41	953,494.41	100.00%	注 1
舟山祥生弘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2,000.00	412,000.00	100.00%	注 1
诸暨祥生景辉置业有限公司	628,543.00	628,543.00	100.00%	注 1
驻马店伟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440.00	57,440.00	100.00%	注 1
合计	38,459,745.36	38,459,745.36		

注 1：根据公开市场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中，当代置业、泛海控股、花样年控股、佳兆业集团、蓝光发展、领地集团有限公司、绿地控股、融创中国、三盛控股、上坤地产、时代中国控股、世茂集团、苏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泰禾集团、天洋集团、祥生控股集团、阳光城、禹洲集团、正荣地产、中国奥园、中国恒大等曾存在债务违约或其他违约的情形，在其集团层面出现资金周转困难的迹象，经过审慎评估相应回款风险，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90,412,566.08	63,986,708.18	16.39%
合计	390,412,566.08	63,986,708.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9,305,048.64
1 至 2 年	132,659,996.10
2 至 3 年	38,033,253.44
3 年以上	18,874,013.26
3 至 4 年	11,272,757.04
4 至 5 年	5,967,070.77
5 年以上	1,634,185.45
合计	428,872,311.4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189,749.60	22,220,382.11	8,670,635.85		1,720,249.50	38,459,745.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691,754.43	23,294,953.75				63,986,708.18
合计	63,881,504.03	45,515,335.86	8,670,635.85		1,720,249.50	102,446,453.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澄江老鹰地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2,842,046.62	0.66%	397,409.32
石家庄乾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28,598.42	0.66%	141,429.92
深圳市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2,624,523.21	0.61%	131,226.16
福建融飞翔房地产有限公司	2,565,933.68	0.60%	128,296.68
惠州市恺曜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19,850.00	0.59%	503,970.00
合计	13,380,951.93	3.1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
----	--------	-----------	---------

			的利得或损失
保恒筑铭（武汉）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1,719,072.3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65,141.41
北京盟科置业有限公司	564,743.2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31,060.87
北京智地兴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2,734.17
北京中公未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808,491.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43,456.45
成都航逸置业有限公司	345,06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3,726.49
成都金牛区幸福汇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450,072.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7,777.84
成都隼茂置业有限公司	443,659.78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8,514.17
成都绿晟置业有限公司	552,401.28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7,997.80
成都天府招商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507,439.63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6,840.94
成都万锦华创置业有限公司	195,123.6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7,215.51
成都招商简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7,617.2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21,007.56
成都招商双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9,596.22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18,246.06
成都招商远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76,584.5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31,201.28
成都中逸实业有限公司	69,2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581.93
大连金石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193,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0,147.51
东莞市保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96,68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46,608.90
佛山市南海区万星房地产有限公司	543,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0,079.69
福州润兴房地产有限公司	2,479,289.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10,225.06
广州创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0,2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4,447.60
广州市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88,371.54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96,378.58
广州市溪樾房地产有限公司	780,415.68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8,749.65
广州越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7,616.32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63,742.06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3,832.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35,225.16
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13,052.7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84,441.29
哈尔滨京洲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424,56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海口仁恒房地产有限公司	1,130,5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79,135.00
杭州越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35,663.33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60,104.85
杭州越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0,820.45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6,136.92
合肥城万置业有限公司	2,573,775.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96,891.05
柳州轨道润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092,027.76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65,521.67
上海融捷置业有限公司	126,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4,485.70
绍兴金翎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46,944.44
深圳市万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25,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53,296.77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875,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30,221.43
太原中铁嘉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70,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天津融创杰耀置业有限公司	972,672.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51,281.43
天津智地津阳置业有限公司	462,7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7,185.37



威海万利置地有限公司	645,32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8,477.43
武汉锦府置业有限公司	976,57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63,477.05
武汉铭悦领江房地产有限公司	1,877,125.5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84,470.65
西安招兴永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173,272.4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5,284.81
徐州美腾置业有限公司	981,900.0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54,754.56
徐州润泉置业有限公司	205,644.8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17,722.58
长沙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78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614.84
重庆耕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10,176.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78,661.44
重庆兴乾置业有限公司	680,261.69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7,243.54
重庆怡置招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6,217.22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0,120.58
重庆怡置招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52,271.03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313,402.71
重庆招商启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8,713.57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2,621.05
重庆招商依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87,409.97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29,404.38
重庆招商致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70,718.08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35,333.70
重庆招商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1,350,630.31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9,358.75
重庆招商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204,350.0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7,086.40
合计	53,078,597.06		2,168,787.08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报告期内，因客户以房抵债，导致公司 3,892.01 万元的应收账款形成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说明：

## 6、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621,300.01	99.18%	62,228,086.82	99.69%
1 至 2 年	269,585.89	0.82%	191,286.52	0.31%
合计	32,890,885.90		62,419,373.3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联盛速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4,819.98	6.13
深圳前海品汇智能家居艺术有限公司	1,892,670.00	5.75
上海启麟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586,086.34	4.82
东莞市业美家具有限公司	1,370,205.32	4.17
深圳市悦渡空间室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869,580.13	2.64
合计	7,733,361.77	23.51

其他说明: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976,579.50	3,066,914.69
合计	3,976,579.50	3,066,914.69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371,269.89	3,708,982.49
其他	822,474.00	51,208.68
合计	5,193,743.89	3,760,191.1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693,276.48			693,276.48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0,500.00		10,5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4,183.59		49,500.00	523,683.5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4.32			-204.32
2022年12月31日余 额	1,157,164.39		60,000.00	1,217,164.3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81,260.88
1至2年	1,239,691.50
2至3年	941,256.93
3年以上	331,534.58
3至4年	219,774.58
4至5年	87,760.00
5年以上	24,000.00
合计	5,193,743.89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000.00				6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3,276.48	463,887.91				1,157,164.39
合计	693,276.48	523,887.91				1,217,164.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淳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480,000.00	1年以内、2-3年	9.24%	145,500.00
嘉兴锦禾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69,342.29	2-3年	5.19%	134,671.15
北京嘉上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47,233.00	2-3年	4.76%	49,446.60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7,336.88	1年以内	4.57%	11,866.84
四川华木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	186,731.08	1-2年	3.60%	37,346.22
合计		1,420,643.25		27.36%	378,830.81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586,831.41		1,586,831.41	1,991,281.09		1,991,281.09
合同履约成本	59,344,523.90	208,213.08	59,136,310.82	144,498,422.80		144,498,422.80
合计	60,931,355.31	208,213.08	60,723,142.23	146,489,703.89		146,489,703.89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208,213.08				208,213.08
合计		208,213.08				208,213.0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款	26,503,609.09	2,779,196.45	23,724,412.64	24,293,332.12	2,961,529.01	21,331,803.11
合计	26,503,609.09	2,779,196.45	23,724,412.64	24,293,332.12	2,961,529.01	21,331,803.11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43,025.52	1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9,891.42			
合计	1,552,916.94	15,000.00		——

其他说明：

## 11、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认证/待抵扣进项税额	5,801,096.11	2,846,538.42
合计	5,801,096.11	2,846,538.42

其他说明：

## 14、债权投资

不适用

## 15、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05,634.00			2,005,634.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05,634.00			2,005,634.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49,471.00			849,471.00
2.本期增加金额	95,268.00			95,268.00
(1) 计提或摊销	95,268.00			95,268.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44,739.00			944,739.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60,895.00			1,060,895.00
2.期初账面价值	1,156,163.00			1,156,163.00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926,114.47	47,300,530.28
合计	44,926,114.47	47,300,530.28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891,460.40		88,549.69	1,967,129.32	57,947,139.41
2.本期增加金额		357,512.00		191,189.34	548,701.34
(1) 购置		357,512.00		191,189.34	548,701.3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5,891,460.40	357,512.00	88,549.69	2,158,318.66	58,495,840.7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51,867.10		57,648.80	1,537,093.23	10,646,609.13
2.本期增加金额	2,653,326.83		20,261.00	249,529.32	2,923,117.15
(1) 计提	2,653,326.83		20,261.00	249,529.32	2,923,117.1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1,705,193.93		77,909.80	1,786,622.55	13,569,726.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186,266.47	357,512.00	10,639.89	371,696.11	44,926,114.47
2.期初账面价值	46,839,593.30		30,900.89	430,036.09	47,300,530.2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 固定资产清理

## 22、在建工程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047,873.40	19,047,873.40
2.本期增加金额	5,166,710.69	5,166,710.69
新增租赁	5,135,758.40	5,135,758.40
汇率变动	30,952.29	30,952.29
3.本期减少金额	3,410,508.08	3,410,508.08
处置	3,410,508.08	3,410,508.08
汇率变动		
4.期末余额	20,804,076.01	20,804,076.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72,104.47	5,072,104.47
2.本期增加金额	8,132,347.47	8,132,347.47
(1) 计提	8,126,157.01	8,126,157.01
(2) 汇率变动	6,190.46	6,190.46
3.本期减少金额	1,434,731.18	1,434,731.18
(1) 处置	1,434,731.18	1,434,731.18
(2) 汇率变动		
4.期末余额	11,769,720.76	11,769,720.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034,355.25	9,034,355.25
2.期初账面价值	13,975,768.93	13,975,768.93

其他说明：

## 26、无形资产

不适用

## 27、开发支出

不适用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		2,470,000.00				2,470,000.00
合计		2,470,000.00				2,470,000.00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详见本节第八“1、（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1、（2）合并成本及商誉”相应内容。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4,022,043.01		1,508,793.00		2,513,250.01
合计	4,022,043.01		1,508,793.00		2,513,250.01

其他说明：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9,077,168.51	15,815,396.71	69,157,230.44	10,228,510.25
合计	109,077,168.51	15,815,396.71	69,157,230.44	10,228,510.25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一次性扣除的固定资产购入	428,398.00	64,259.70		
合计	428,398.00	64,259.70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15,396.71		10,228,510.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59.70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20,117.52	4,686,635.64
合计	1,120,117.52	4,686,635.64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505.17	505.17	
2025 年	4,120.36	4,686,130.47	
2026 年			
2027 年	1,115,491.99		
合计	1,120,117.52	4,686,635.64	

其他说明：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房款	54,020,146.00	2,191,546.10	51,828,599.90	3,672,167.00		3,672,167.00

合计	54,020,146.00	2,191,546.10	51,828,599.90	3,672,167.00		3,672,167.00
----	---------------	--------------	---------------	--------------	--	--------------

其他说明：

### 32、短期借款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不适用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859,457.93	67,863,668.79
1 至 2 年	1,105,566.24	1,127,514.62
2 至 3 年	39,256.49	235,814.29
3 年以上	2,962.00	16,171.20
合计	49,007,242.66	69,243,168.9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 37、预收款项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预收款	100,394,989.65	211,072,340.80
合计	100,394,989.65	211,072,340.8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033,059.84	158,517,521.01	171,229,952.42	34,320,628.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58,694.09	7,911,254.33	147,439.76
三、辞退福利		268,079.51	268,079.51	
合计	47,033,059.84	166,844,294.61	179,409,286.26	34,468,068.19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947,850.55	145,166,464.66	158,024,261.29	34,090,053.92
2、职工福利费		5,414,522.51	5,414,522.51	
3、社会保险费	85,209.29	5,119,599.56	4,974,234.34	230,574.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85,209.29	4,821,235.04	4,708,029.56	198,414.77
工伤保险费		139,894.72	110,668.98	29,225.74
生育保险费		158,469.80	155,535.80	2,934.00
4、住房公积金		2,709,737.78	2,709,737.7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7,196.50	107,196.50	
合计	47,033,059.84	158,517,521.01	171,229,952.42	34,320,628.43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870,929.24	7,751,974.03	118,955.21
2、失业保险费		187,764.85	159,280.30	28,484.55
合计		8,058,694.09	7,911,254.33	147,439.76

其他说明：

###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501,930.16	25,661,572.69
企业所得税	18,076,754.00	23,159,731.10
个人所得税	1,090,670.10	2,017,007.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45.57	278,472.11
教育费附加	11,880.24	126,206.08
地方教育附加	7,920.15	84,137.38
印花税	35,250.70	33,394.70
合计	44,750,850.92	51,360,521.13

其他说明：

####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94,173.54	1,745,147.78
合计	394,173.54	1,745,147.78

##### (1) 应付利息

无

##### (2) 应付股利

无

##### (3)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303,370.10	1,704,743.60
其他	90,803.44	40,404.18
合计	394,173.54	1,745,147.78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 42、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76,748.23	4,847,059.95
合计	4,076,748.23	4,847,059.95

其他说明：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追索权保理收款		11,573,428.32
合计		11,573,428.32

其他说明：无

#### 45、长期借款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不适用

####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经营租赁	7,796,367.42	9,813,144.24
合计	7,796,367.42	9,813,144.24

其他说明：

#### 48、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0.00	500,000.00	<p>2020年6月1日，因著作权侵权纠纷，李洪波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公司及子公司释相艺术向其赔偿损失及合理支出并承担诉讼费用。通过咨询律师意见，公司综合判断该案件存在败诉可能性，但预计赔偿金额不会超过500,000.00元，故2020年度就该事项确认预计负债和营业外支出500,000.00元。</p> <p>2022年10月21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川知民终1004号《民事判决书》二审终审判决公司赔偿原告李洪波经济损失及</p>

			合理开支共计 217,300.00 元并承担一审案件受理费 4,300.00 元；判决子公司释相艺术赔偿原告李洪波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共计 33,000.00 元并承担一审案件受理费 1,5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子公司释相艺术已实际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公司 2022 年度就该事项冲减原计提的预计负债 500,000.00 元，冲减以前年度多确认的营业外支出 243,900.00 元。
合计	0.00	5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 51、递延收益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说明：

## 54、其他权益工具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6,094,736.85	1,011,600,000.00	93,871,302.74	1,143,823,434.11
其他资本公积	43,639,876.96	30,804,619.03		74,444,495.99
合计	269,734,613.81	1,042,404,619.03	93,871,302.74	1,218,267,930.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扣除股本 30,000,000.00 元后，计入股本溢价 1,011,600,000.00 元，发行期间支付的发行费用 93,871,302.74 元冲减股本溢价。本次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2]第 ZL10422 号《验资报告》审验。

（2）2022 年度，公司因股权激励确认资本公积 30,804,619.03 元，详见本节第十三“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56、库存股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547.10	364,659.19				364,659.19		325,112.0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547.10	364,659.19				364,659.19		325,112.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9,547.10	364,659.19				364,659.19		325,112.0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532,661.55	15,889,070.79		45,421,732.34
合计	29,532,661.55	15,889,070.79		45,421,732.3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 15,889,070.79 元，系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所致。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0,796,386.99	32,113,495.9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0,796,386.99	32,113,495.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179,536.06	219,850,306.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889,070.79	21,167,415.56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0,086,852.26	230,796,386.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4,348,274.94	457,990,337.16	886,256,627.74	446,696,207.21
其他业务	137,865.14	95,268.00	94,857.12	95,268.00
合计	794,486,140.08	458,085,605.16	886,351,484.86	446,791,475.2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产品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主营业务-空间设计服务			315,878,086.20	315,878,086.20
主营业务-软装陈设服务			472,594,537.52	472,594,537.52
主营业务-其他			5,875,651.22	5,875,651.22
其他业务			137,865.14	137,865.1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地区			260,551,572.48	260,551,572.48
华南地区			193,968,133.61	193,968,133.61
西南地区			133,335,814.39	133,335,814.39
华北地区			70,084,855.16	70,084,855.16
东北地区			10,222,721.53	10,222,721.53
西北地区			60,687,610.32	60,687,610.32
华中地区			65,635,432.59	65,635,432.5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73,420,612.04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4,661.73	3,602,415.00
教育费附加	692,397.43	1,561,206.50
房产税	365,461.68	483,829.75
土地使用税	3,095.82	4,127.76
印花税	339,112.66	528,131.73
地方教育附加	461,598.27	1,040,804.32
合计	3,456,327.59	7,220,515.06

其他说明：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94,021.92	16,809,681.83
业务招待费	204,020.44	3,646,941.36
市场营销和广告费	1,896,210.67	3,077,984.86
差旅交通费	834,086.51	1,789,277.81
办公费	1,294,683.61	1,027,314.59
装修维修费	461,119.22	
折旧摊销费	2,787,990.76	1,494,713.91
摄影宣传费	423,368.22	704,896.49

其他	611,687.24	1,241,164.40
合计	20,907,188.59	29,791,975.25

其他说明：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909,640.45	19,645,068.20
社会中介服务费	4,282,552.24	3,254,301.09
办公费	2,220,926.89	4,577,557.14
装修维修费	1,644,270.69	2,308,118.55
招聘培训费	332,313.32	1,125,150.78
差旅交通费	500,462.83	803,400.39
折旧摊销费	2,114,446.73	1,028,538.95
业务招待费	218,521.11	293,267.54
股权激励费用	30,804,619.03	30,804,619.03
其他	514,596.22	289,410.54
合计	59,542,349.51	64,129,432.21

其他说明：

##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835,790.08	27,573,882.32
软件费	706,255.57	1,528,147.41
社会中介服务费	329,779.02	305,516.49
折旧摊销费	593,542.06	471,031.09
差旅交通费	177,619.57	202,488.75
办公费	219,661.78	234,044.02
其他	131,807.52	344,869.97
合计	28,994,455.60	30,659,980.05

其他说明：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07,053.25	1,419,881.4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712,386.58	912,043.19
减：利息收入	7,970,056.01	3,629,716.73

汇兑损益	229.58	
其他	2,516,301.68	3,349,915.97
合计	-4,646,471.50	1,140,080.66

其他说明：

##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315,546.69	4,243,313.56
进项税加计抵减	3,452,882.14	44,647.3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558,263.72	285,191.36
其他	6,150.00	
合计	7,332,842.55	4,573,152.28

## 68、投资收益

不适用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23,436.68	-6,077.24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86,325.97	-1,124,202.6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844,700.01	-45,636,918.62
合计	-35,981,810.72	-46,767,198.48

其他说明：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8,213.08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37,916.94	-2,079,248.31
十三、其他	-2,191,546.10	

合计	-3,937,676.12	-2,079,248.31
----	---------------	---------------

其他说明：

###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87,029.09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98,455.63	50,667.97	98,455.63
合计	98,455.63	50,667.97	98,455.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无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7,101.34	2,904.59	7,101.34
其他	-209,399.91	1,002,717.77	-209,399.91
合计	-202,298.57	1,005,622.36	-202,298.57

其他说明：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290,867.53	48,773,009.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22,579.46	-7,233,538.29
合计	30,768,288.07	41,539,470.88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5,947,824.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392,173.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6,105.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2.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872,292.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7,050.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524.8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44,986.49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638,104.27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加计扣除	-64,852.77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19,738.57
所得税费用	30,768,288.07

其他说明：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6,655,921.94	5,553,025.44
利息收入	7,875,387.76	3,505,425.31
补贴收入	3,907,152.50	4,588,586.00
其他	91,222.16	232,722.04
合计	18,529,684.36	13,879,758.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9,163,108.90	4,528,766.58
期间费用	15,927,396.76	19,567,568.84
其他	314,726.14	1,089,670.41
合计	25,405,231.80	25,186,005.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	5,939,293.40	5,481,702.41
支付发行费用	20,528,283.86	
合计	26,467,577.26	5,481,702.4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5,179,536.06	219,850,306.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919,486.84	48,846,446.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18,385.15	3,140,355.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8,126,157.01	5,072,104.4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8,793.00	1,508,79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5,642.45	2,123,628.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86,886.46	-7,233,538.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259.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766,561.66	-53,691,654.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905,077.53	-276,416,732.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659,604.23	187,931,564.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27,253.65	131,131,274.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15,898,015.91	439,397,884.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9,397,884.55	365,859,405.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500,131.36	73,538,479.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70,000.00
其中：	
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	2,470,000.00
其中：	
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470,000.00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15,898,015.91	439,397,884.55
其中：库存现金	15,990.00	16,24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12,227,968.84	438,732,032.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54,057.07	649,612.5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5,898,015.91	439,397,884.55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60,149.52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700,000.00	司法冻结
合计	3,160,149.52	

其他说明：

- (1) 履约保证金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 (2) 司法冻结存款，详见本节第十四“2、或有事项”。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已解除冻结。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020,866.54
其中：美元	3,690.58	6.96460	25,703.41
欧元			
港币	4,472,514.61	0.89327	3,995,163.1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151.89
其中：港币	142,344.30	0.89327	127,151.89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不适用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文化企业百强奖励项目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国高认定支持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高成长支持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稳岗补贴	122,822.51	其他收益	102,908.95
一次性扩岗补助	31,500.00	其他收益	31,500.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234,750.00	其他收益	234,750.00
复工复产技能培训支持	106,400.00	其他收益	106,400.00
防护用品支持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85、其他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4日	2,470,000.00	100.00%	购买取得	2022年10月14日	控制权变更		

其他说明：

2022年10月9日，公司与深圳市鑫嘉诚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标的公司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247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获得路润建设100%的股权，并于2022年10月14日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路润建设注册资本为300万元人民币，实缴资本为0.00元。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深圳路润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	2,47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47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470,000.00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公司购买路润建设的主要目的为通过整体收购股权获取其持有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合并成本公允价值通过资产尽调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公司将合并成本 247 万元大于合并取得路润建设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0.00 元的差额 247 万元，确认为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账面价值法。

路润建设未实际开展经营，其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账面价值均为 0.00 元。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路润建设未实际开展经营，公司不存在或有负债的承担。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3、反向购买

无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因新设子公司使合并范围内公司增加 2 家。

(1)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出资设立寐卡设计，设立时注册资本 1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 10 万元，持股比例 100%。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6YF02Y；法定代表人：刘建辉；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3 号花样年·福年广场 B 栋 501；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建筑材料销售；灯具销售；家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会议及展览服务。许可经营项目是：建设工程设计。

(2) 公司的子公司目所设计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出资设立迪梵艺术，设立时注册资本 20 万元，其中，目所设计认缴 2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缴 20 万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716G1F；法定代表人：刘建辉；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3 号花样年·福年广场 B 栋 503；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艺术品代理；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文艺创作。

## 6、其他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矩阵鸣翠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释相艺术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目所设计	深圳市	深圳市	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矩阵纵横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合纵连横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矩阵北京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香港矩阵	香港	香港	一般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矩阵上海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寐卡设计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迪梵艺术	深圳市	深圳市	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路润建设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部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合计
应付账款		49,007,242.66			49,007,242.66
其他应付款		394,173.54			394,173.54
其他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8,478,424.11		8,478,424.1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39,609.62			4,439,609.62
合计		53,841,025.82	8,478,424.11		62,319,449.9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69,243,168.90			69,243,168.90
其他应付款		1,745,147.78			1,745,147.78
其他流动负债		11,573,428.32			11,573,428.32
租赁负债			9,813,144.24		9,813,144.2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847,059.95			4,847,059.95
合计		87,408,804.95	9,813,144.24		97,221,949.19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王冠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为 26.91%，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为 52.63%，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冠先生。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建辉	持股 5% 及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 及以上股东
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 及以上股东
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 及以上股东
王兆宝	持股 5% 及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王勇	董事
蔡荣鑫	董事
张春艳	董事
刘晓军	董事
陈达	监事
周晓云	监事
邓万里	监事
于鹏杰	高级管理人员
李志汉	高级管理人员
刘杰	高级管理人员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蔡荣鑫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华南新海（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蔡荣鑫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广东皇派定制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张春艳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张春艳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 (3) 关联租赁情况
- (4) 关联担保情况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064,998.17	14,485,403.26

- (8) 其他关联交易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7、关联方承诺

## 8、其他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场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8,911,240.3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0,804,619.03

其他说明：

(1) 2018 年，公司设立深圳市天玑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合纵连横设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个持股平台，用于对员工实施股权激励。姜雪、于鹏杰、麦海龙等 25 名激励对象以每份额 1 元的价格合计获得公司 18,512,669 份出资份额，原股东刘芳以每份额 1 元的价格获得公司 210,000 份出资份额。

2020 年 11 月 13 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深圳市矩阵室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股份支付涉及的深圳市矩阵室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追溯性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0）沪第 1412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市场法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果为 68,000 万元，按总出资份额 5,100 万份折合每份出资份额价值为 13.33 元。

上述被激励对象按照 1 元取得的价值为 13.33 元/份的出资份额，其差异部分 12.33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总激励份数 18,722,669 份共计应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30,850,508.77 元。除将刘芳获得的出资份额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在 2018 年外，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在 2022 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6,256,978.42 元。

(2) 2019 年 7 月 19 日，因离职退出股权激励计划，黄强以 12,127.46 元的总价格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27,646 份出资份额、高于蓝以 3,137.71 元的总价格将其持有的深圳市迷凯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188,262 份出资份额，按照 51%、39% 和 10% 的比例分别转让给王冠、刘建辉和王兆宝，转让日按照市场法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折合每份出资份额价值为 15.69 元/股。

上述被激励对象王冠、刘建辉和王兆宝按照 1 元取得的价值为 15.69 元/份的出资份额，其差异部分 14.69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总激励份数 915,909 份共计应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3,451,291.00 元。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在 2022 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735,650.45 元。

(3) 2019 年 9 月 25 日，因去世退出股权激励计划，程俊以 22,747.69 元的总价格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54,954 份出资份额，按照 51%、39% 和 10% 的比例分别转让给王冠、刘建辉和王兆宝，转让日按照市场法评估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折合每份出资份额价值为 15.69 元/股。

上述被激励对象王冠、刘建辉和王兆宝按照 1.03 元取得的价值为 15.69 元/份的出资份额，其差异部分 14.66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总激励份数 454,954 份共计应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6,667,930 元。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在 2022 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860,378.16 元。

(4) 2020 年 7 月 15 日，因退伙退出股权激励计划，陈万慎以 127,605.58 元的总价格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几善优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38,027 份出资份额，按照 51%、39% 和 10% 的比例分别转让给王冠、刘建辉和王兆宝，转让日按照市场法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折合每份出资份额价值为 24.71 元/股。

上述被激励对象王冠、刘建辉和王兆宝按照 1 元取得的价值为 24.71 元/份的出资份额，其差异部分 23.71 元应确认为公司股份支付费用，总激励份数 638,027 份共计应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5,124,993.00 元。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在 2022 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951,612.00 元。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 5、其他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20 年 6 月 12 日，因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纠纷，公司被常州豪廷皇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申请财产保全，经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2020）苏 0412 民初 3693 号《民事裁定书》依法裁定，并经（2020）苏 0412 执保 836 号执行冻结公司账号为“44201581500052520419”的银行存款金额 70 万元，冻结期限 1 年（自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该笔冻结款项处于续封状态，并已于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前实际解封。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向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提出反诉请求。案件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2021 年 7 月 22 日、2021 年 9 月 15 日和 2022 年 7 月 27 日进行了开庭审理。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出具（2020）苏 0412 民初 369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常州豪廷皇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折抵后的设计费 232,448.30 元及诉讼费用 2012 元。形成合计 234,460.30 元的或有资产。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0,4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0,400,000.00

利润分配方案	2023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70 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80,400,000.00 元（含税）。同时，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预计共计转增 60,000,000 股。本次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增至 180,000,000 股。
--------	---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不适用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807,332.29	8.54%	36,807,332.29	100.00%		22,438,220.71	6.88%	22,438,220.71	100.00%	
其中：										
单项全额	36,807,332.29	8.54%	36,807,332.29	100.00%		22,438,220.71	6.88%	22,438,220.7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356,789.97	91.46%	61,868,583.57	15.69%	332,488,206.40	303,473,443.06	93.12%	39,376,234.29	12.98%	264,097,208.77
其中：										
账龄组合	379,432,032.31	88.00%	61,868,583.57	16.31%	317,563,448.74	292,245,014.58	89.67%	39,376,234.29	13.47%	252,868,780.29

合并关联方组合	14,924,757.66	3.46%			14,924,757.66	11,228,428.48	3.45%			11,228,428.48
合计	431,164,122.26	100.00%	98,675,915.86		332,488,206.40	325,911,663.77	100.00%	61,814,455.00		264,097,208.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庆苏宁悦城置业有限公司	624,960.00	624,960.00	100.00%	注 1
宝鸡烽坤置业有限公司	769,858.36	769,858.36	100.00%	注 1
北海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999.99	113,999.99	100.00%	注 1
北京福兴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51,790.00	1,751,790.00	100.00%	注 1
成都成华灿琮置业有限公司	248,048.00	248,048.00	100.00%	注 1
成都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646,000.00	646,000.00	100.00%	注 1
成都市时代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8,407.08	118,407.08	100.00%	注 1
佛山光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690.00	108,690.00	100.00%	注 1
佛山江坤置业有限公司	67,500.00	67,500.00	100.00%	注 1
佛山市鸿亿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805,500.00	805,500.00	100.00%	注 1
佛山信财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221,849.98	221,849.98	100.00%	注 1
福州盛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406.16	100,406.16	100.00%	注 1
福州新海岸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80,999.99	180,999.99	100.00%	注 1
广州鸿珺房地产有限公司	769,242.09	769,242.09	100.00%	注 1
广州市时代未来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注 1
广州市泰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9,081.19	229,081.19	100.00%	注 1
广州市小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96,283.28	896,283.28	100.00%	注 1
海盐融创乐园有限公司	2,830.19	2,830.19	100.00%	注 1
杭州茂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757.35	98,757.35	100.00%	注 1
杭州茂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7,219.98	457,219.98	100.00%	注 1
杭州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注 1
杭州世茂瑞盈置业有限公司	1,374,736.86	1,374,736.86	100.00%	注 1
合肥奥行置业有限公司	372,700.00	372,700.00	100.00%	注 1
呼和浩特祥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9,759.00	179,759.00	100.00%	注 1
湖南梦东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914,325.00	914,325.00	100.00%	注 1
湖南西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9,504.00	129,504.00	100.00%	注 1
环球世纪会展旅游(咸宁)有限公司	405,799.98	405,799.98	100.00%	注 1
惠州狮峰实业有限公司	266,250.00	266,250.00	100.00%	注 1
江门市悦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31,792.69	1,031,792.69	100.00%	注 1
荆州长盈置业有限公司	19,425.01	19,425.01	100.00%	注 1
昆明长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6,490.50	436,490.50	100.00%	注 1
廊坊绿地通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6,000.00	126,000.00	100.00%	注 1
溧阳环球融创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1,122,959.99	1,122,959.99	100.00%	注 1

辽宁高校后勤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8,080.00	568,080.00	100.00%	注 1
眉山都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100.00%	注 1
南京世茂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159,999.99	159,999.99	100.00%	注 1
南京世茂新领航置业有限公司	608,078.02	608,078.02	100.00%	注 1
南宁阳正煦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65,954.99	465,954.99	100.00%	注 1
南通启仁置业有限公司	754,425.00	754,425.00	100.00%	注 1
平潭阳光国航置地有限公司	1,124,890.57	1,124,890.57	100.00%	注 1
青岛隆岳置业有限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100.00%	注 1
青岛融创建晟投资有限公司	180,908.00	180,908.00	100.00%	注 1
厦门融创新厦置业有限公司	42,350.00	42,350.00	100.00%	注 1
陕西万怡置业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100.00%	注 1
陕西耀泓置业有限公司	1,303,490.40	1,303,490.40	100.00%	注 1
上海海东房地产有限公司	335,999.99	335,999.99	100.00%	注 1
上海聚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7,374.99	327,374.99	100.00%	注 1
上海玛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73,129.97	1,773,129.97	100.00%	注 1
上海舜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195.80	34,195.80	100.00%	注 1
沈阳鼎峰瑞盛置业有限公司	176,311.50	176,311.50	100.00%	注 1
沈阳庞大弘盛置业有限公司	104,383.45	104,383.45	100.00%	注 1
沈阳彤鑫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000.01	68,000.01	100.00%	注 1
四川久远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81,380.01	481,380.01	100.00%	注 1
四川隆和书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1,660.00	441,660.00	100.00%	注 1
苏州当代绿色置业有限公司	295,701.77	295,701.77	100.00%	注 1
泰安光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7,844.00	407,844.00	100.00%	注 1
唐山新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388.01	64,388.01	100.00%	注 1
天津合雨晨置业有限公司	11,926.90	11,926.90	100.00%	注 1
天津奇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9,210.00	259,210.00	100.00%	注 1
天津融创其澳置业有限公司	133,682.09	133,682.09	100.00%	注 1
天津市星安协通商贸有限公司	244,327.85	244,327.85	100.00%	注 1
天津鑫宏远创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28,485.44	128,485.44	100.00%	注 1
天津星耀投资有限公司	140,134.63	140,134.63	100.00%	注 1
无锡蓝光置地有限公司	101,140.10	101,140.10	100.00%	注 1
武汉工建金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11.32	4,811.32	100.00%	注 1
武汉坤宜方晟置业有限公司	758,000.00	758,000.00	100.00%	注 1
武汉世茂锦绣长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6,826.23	566,826.23	100.00%	注 1
武汉正荣正升置业有限公司	129,947.20	129,947.20	100.00%	注 1
武汉中森华永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8,535.00	428,535.00	100.00%	注 1
西安承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9,722.46	209,722.46	100.00%	注 1
西安品诺实业有限公司	253,599.99	253,599.99	100.00%	注 1
西安骐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600.00	66,600.00	100.00%	注 1
西安正弘丰置业有限公司	203,077.60	203,077.60	100.00%	注 1

西昌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5,820.00	305,820.00	100.00%	注 1
襄阳悦安置业有限公司	548,599.99	548,599.99	100.00%	注 1
兴宁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197,999.99	197,999.99	100.00%	注 1
徐州正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64,379.50	264,379.50	100.00%	注 1
永清美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	12,000.00	100.00%	注 1
永泰房地产集团（银川）有限公司	21,420.01	21,420.01	100.00%	注 1
张家港融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8,835.00	608,835.00	100.00%	注 1
长沙茂泓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657,400.01	657,400.01	100.00%	注 1
长沙世茂瑞盈置业有限公司	1,028,278.49	1,028,278.49	100.00%	注 1
长沙市天集容德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840.01	61,840.01	100.00%	注 1
长沙泰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9,520.00	449,520.00	100.00%	注 1
长沙正泽置业有限公司	180,017.50	180,017.50	100.00%	注 1
肇庆市昊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7,774.25	87,774.25	100.00%	注 1
郑州市源铭置业有限公司	383,060.00	383,060.00	100.00%	注 1
中山市东升光旭实业有限公司	138,416.33	138,416.33	100.00%	注 1
重庆均钥置业有限公司	52,153.85	52,153.85	100.00%	注 1
重庆盛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3,600.00	453,600.00	100.00%	注 1
重庆远冲实业有限公司	953,494.41	953,494.41	100.00%	注 1
舟山祥生弘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2,000.00	412,000.00	100.00%	注 1
诸暨祥生景辉置业有限公司	628,543.00	628,543.00	100.00%	注 1
驻马店伟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440.00	57,440.00	100.00%	注 1
合计	36,807,332.29	36,807,332.29		

注 1：根据公开市场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中，当代置业、泛海控股、花样年控股、佳兆业集团、蓝光发展、领地集团有限公司、绿地控股、融创中国、三盛控股、上坤地产、时代中国控股、世茂集团、苏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泰禾集团、天洋集团、祥生控股集团、阳光城、禹洲集团、正荣地产、中国奥园、中国恒大等曾存在债务违约或其他违约的情形，在其集团层面出现资金周转困难的迹象，经过审慎评估相应回款风险，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79,432,032.31	61,868,583.57	16.31%
合并关联方组合	14,924,757.66		
合计	394,356,789.97	61,868,583.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2,189,548.24	11,109,477.41	5.00%

1至2年	114,934,577.27	22,986,915.45	20.00%
2至3年	29,071,432.19	14,535,716.10	50.00%
5年以上	13,236,474.61	13,236,474.61	100.00%
合计	379,432,032.31	61,868,583.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39,051,509.93
1至2年	139,253,156.19
2至3年	33,985,442.88
3年以上	18,874,013.26
3至4年	11,272,757.04
4至5年	5,967,070.77
5年以上	1,634,185.45
合计	431,164,122.26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438,220.71	21,311,444.83	8,662,582.75		1,720,249.50	36,807,332.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376,234.29	22,492,349.28				61,868,583.57
合计	61,814,455.00	43,803,794.11	8,662,582.75		1,720,249.50	98,675,915.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矩阵鸣翠设计有限公司	14,924,757.66	3.46%	
云南澄江老鹰地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2,842,046.62	0.66%	397,409.32
石家庄乾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28,598.42	0.66%	141,429.92
深圳市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2,624,523.21	0.61%	131,226.16
福建融飞翔房地产有限公司	2,565,933.68	0.60%	128,296.68
合计	25,785,859.59	5.99%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保恒筑铭（武汉）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1,719,072.3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65,141.41
北京盟科置业有限公司	564,743.2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31,060.87
北京智地兴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2,734.17
北京中公未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21,056.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33,147.53
成都航逸置业有限公司	345,06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3,726.49
成都金牛区幸福汇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450,072.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7,777.84
成都隼茂置业有限公司	443,659.78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8,514.17
成都绿晟置业有限公司	552,401.28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7,997.80
成都天府招商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507,439.63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6,840.94
成都万锦华创置业有限公司	195,123.6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7,215.51
成都招商简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7,617.2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21,007.56
成都招商双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9,596.22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18,246.06
成都招商远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76,584.5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31,201.28
成都中逸实业有限公司	69,2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581.93
大连金石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193,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0,147.51
东莞市保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96,68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46,608.90
佛山市南海区万星房地产有限公司	543,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0,079.69
福州润兴房地产有限公司	2,479,289.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10,225.06
广州创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0,2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4,447.60
广州市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88,371.54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96,378.58
广州市溪楹房地产有限公司	780,415.68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8,749.65
广州越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7,616.32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63,742.06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3,832.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35,225.16
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13,052.7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84,441.29
哈尔滨京洲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424,56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海口仁恒房地产有限公司	1,130,5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79,135.00
杭州越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35,663.33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60,104.85
杭州越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0,820.45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6,136.92
合肥城万置业有限公司	2,573,775.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96,891.05

柳州轨道润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092,027.76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65,521.67
上海融捷置业有限公司	126,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4,485.70
绍兴金翎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46,944.44
深圳市万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25,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53,296.77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875,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30,221.43
太原中铁嘉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70,0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天津融创杰耀置业有限公司	972,672.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51,281.43
天津智地津阳置业有限公司	462,70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7,185.37
威海万利置地有限公司	645,32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8,477.43
武汉锦府置业有限公司	976,57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63,477.05
武汉铭悦领江房地产有限公司	1,383,96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62,278.20
西安招兴永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173,272.4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5,284.81
徐州美腾置业有限公司	981,900.0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54,754.56
徐州润泉置业有限公司	205,644.8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17,722.58
长沙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780.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614.84
重庆耕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10,176.00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78,661.44
重庆兴乾置业有限公司	680,261.69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7,243.54
重庆怡置招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6,217.22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0,120.58
重庆怡置招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52,271.03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313,402.71
重庆招商启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8,713.57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2,621.05
重庆招商依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87,409.97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29,404.38
重庆招商致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70,718.08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35,333.70
重庆招商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1,350,630.31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19,358.75
重庆招商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204,350.00	追索权到期的应收账款保理	7,086.40
合计	52,397,996.56		2,136,285.71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报告期内，因客户以房抵债，导致公司 3,892.01 万元的应收账款形成其他非流动资产。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234,690.89	39,914,036.11
合计	3,234,690.89	39,914,036.11

#### (1) 应收利息

无

## (2) 应收股利

无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550,810.23	2,840,003.35
单位往来款项	3,550.00	37,552,764.84
其他	576,141.60	51,208.68
合计	4,130,501.83	40,443,976.87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29,940.76			529,940.7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0,500.00		10,5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6,370.18		49,500.00	365,870.1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5,810.94		60,000.00	895,810.9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64,978.48
1 至 2 年	1,010,964.84
2 至 3 年	424,023.93
3 年以上	330,534.58
3 至 4 年	219,774.58

4至5年	86,760.00
5年以上	24,000.00
合计	4,130,501.83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000.00				6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9,940.76	305,870.18				835,810.94
合计	529,940.76	365,870.18				895,810.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嘉兴锦禾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69,342.29	2-3年	6.52%	134,671.15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7,336.88	1年以内	5.75%	11,866.84
上海淳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10,000.00	1年以内	5.08%	10,500.00
四川华木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	186,731.08	1-2年	4.52%	37,346.22
深圳市盟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押金	150,126.00	1-2年	3.63%	30,025.20
合计		1,053,536.25		25.50%	224,409.41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397,034.00		27,397,034.00	24,827,034.00		24,827,034.00
合计	27,397,034.00		27,397,034.00	24,827,034.00		24,827,034.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释相艺术	200,000.00					200,000.00	
目所设计	2,000,000.00					2,000,000.00	
矩阵纵横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纵连横	5,000,000.00					5,000,000.00	
矩阵北京	2,000,000.00					2,000,000.00	
矩阵上海	1,500,000.00					1,500,000.00	
香港矩阵	4,127,034.00					4,127,034.00	
寐卡设计		100,000.00				100,000.00	
路润建设		2,470,000.00				2,470,000.00	
合计	24,827,034.00	2,570,000.00				27,397,034.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1,614,759.28	445,492,041.77	857,721,644.52	429,810,160.77
其他业务	94,857.12	95,268.00	94,857.12	95,268.00
合计	771,709,616.40	445,587,309.77	857,816,501.64	429,905,428.77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产品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主营业务-空间设计			314,978,244.70	314,978,244.70
主营业务-软装陈设			456,636,514.58	456,636,514.58
其他业务			94,857.12	94,857.1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东北			10,222,721.53	10,222,721.53
华北			68,411,595.87	68,411,595.87
华东			249,523,395.59	249,523,395.59

华南			189,179,718.75	189,179,718.75
华中			63,937,895.02	63,937,895.02
西北			57,098,475.21	57,098,475.21
西南			133,335,814.43	133,335,814.4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65,291,199.68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68.72
合计		-3,568.72

## 6、其他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7,029.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68,428.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685,635.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754.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4,413.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8,347.34	
合计	13,967,914.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包括：（1）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2）数字证书缴纳费用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2%	1.79	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7%	1.63	1.63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 4、其他